



股票代碼:3312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GMI Technology Inc.

一一一年度

年 報

年報電子檔免費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gmitec.com>

弘 憶 國 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編 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二 十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1. 發言人：林哲仁 職稱：財務副總  
電話：(02)2659-9838#1005 電子郵件信箱 [jasonlin@gmitec.com](mailto:jasonlin@gmitec.com)
2. 代理發言人：葉柏君 職稱：幕僚長  
電話：(02)2659-9838#1003 電子郵件信箱 [peggyyeh@gmitec.com](mailto:peggyyeh@gmitec.com)

**二、公司地址**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忠路 57 號 2 樓  
電話：(02)2659-9838  
香港分公司地址：香港新界沙田火炭禾穗街 22-28 號沙田工業大廈 9 樓  
電話：852-2343-286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恒昇會計師、于紀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mitec.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評鑑執行情形.....	29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32
(三)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3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6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47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50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53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56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56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58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59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與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	59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62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解任情形之彙總.....	62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6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6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6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65
九、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66

目 錄	頁次
<b>肆、募資情形</b>	
一、公司資本及股本.....	67
(一)股本來源.....	67
(二)股東結構.....	69
(三)股權分散情形.....	69
(四)主要股東名單.....	7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訊.....	70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71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72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72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7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3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7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3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3
<b>伍、營運概況</b>	
一、業務內容.....	74
(一)業務範圍.....	74
(二)產業概況.....	75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78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8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1
(一)市場分析.....	81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87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87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 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87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8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8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 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比率.....	89
四、環保支出訊息.....	89
五、勞資關係.....	89
六、資通安全管理.....	90
七、重要契約.....	9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9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00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0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形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01
二、財務績效.....	102
三、現金流量.....	10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0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0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10
--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弘憶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收總計新台幣 19,312,581 仟元、稅前淨利 589,791 仟元較一一〇年營收 18,771,092 仟元、稅前淨利 549,623 仟元，分別成長 2.88%及 7.31%，一一一年合併營收總計新台幣 19,346,503 仟元、合併稅前淨利 589,469 仟元較一一〇年合併營收 18,852,689 仟元、合併稅前淨利 553,649 仟元，分別成長 2.62%及 6.47%，以一一一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權計算，每股稅後淨利為 3.08 元。

一一一年的上下半年，電子零件市場的供需問題受到多種因素的影響，包括供應短缺、需求不穩定、國際貿易環境和交貨時間等，造成電子市場上巨大的影響；我們與零件供應商和產品製造商需要密切關注供應鏈的動態，並制定相應的應對策略，以應對市場變化和減少風險。

一一一年的國際貿易政策和經濟環境的變化，對電子零件市場產生重大影響。例如通膨、區域貿易戰、關稅和貿易限制，可能會使進口電子零件變得更加昂貴，導致中國大陸產品的市場競爭力受到影響，進而影響到公司的新產品引進及專案的開發；所以隨著全球供應鏈的複雜性不斷增加，供應鏈各階段庫存水位的不一致，導致生產訂單可能需要長時間才能完成，再加上需求的不穩定，都讓一一一年下半年充滿著不穩定。

一一一年我們在底下幾點做了深度管理，加強市場開拓：在穩固現有市場的同時，加強對新興市場的開拓，擴大市場規模。強化供應商關係：加強與供應商的合作關係，不斷擴大產品線，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提高效率和質量：加強內部管理和控制提高進出貨的效率和質量，也因此提升客戶滿意度和市場競爭力。

公司在一一一年下半年保持了穩定的營運，主要營運動力來自於無線通訊及中國網路通信運營商標案，特別是在 VDSL、XPON、電動車、物聯網等新興技術領域，公司還是創下近幾年來的好成績；至於一一一年的個人電腦及相關周邊的需求，我們認為相關的電子晶片的供給面應該已經可以符合需求上的生產鏈，所以我們保守地預期一一二年前半年度無論是在資通訊及基礎建設應用需求，仍然有機會將目前各大供應鏈目前高庫存慢慢去化，尤其在一一二年下半年，我們相信應該就可以漸漸地恢復市場供需秩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損益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19,346,503	18,852,689	2.62%
營業成本	18,295,415	17,760,722	3.01%
營業毛利	1,051,088	1,091,967	(3.74)%
營業費用	483,643	545,647	(11.36)%
營業利益	567,445	546,320	3.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024	7,329	200.50%
稅前淨利	589,469	553,649	6.47%

##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67.91	74.0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67.58	689.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1.43	130.00
	速動比率(%)	98.38	108.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7	7.34
	權益報酬率(%)	19.93	26.34
	純益率(%)	2.35	2.36
	每股盈餘(元)	3.08	3.24

##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係屬專業之 IC 通路商及應用方案提供者(Distributor & Solution Provider)。鑑於永續經營之基礎在於掌握市場趨勢，滿足客戶之需求及擁有關鍵應用技術，本公司不僅設有技術支援(FAE)，提供客戶各種產品之應用諮詢及開發技術之支援服務。同時，更設有研發人員從事市場應用產品研發，向提供客戶特殊功能或模組委託設計，以協助客戶實現其公司產品開發及 Time-To-Market 之承諾。由於本公司提供客戶專業技術及產品完整解決方案，可協助客戶縮短產品上市時程及節省研發費用，提升服務品質，進而強化與客戶及供應商之合作關係。本公司更為因應電子資訊科技日新月異之技術及產品週期變化快速，積極往下列方向研發：

1. 資訊科技(Information Technology)產業方面：  
無線網路應用(Wireless LAN)、液晶顯示器(Multi-Media LCD Monitor)。
2. 消費性電子產品(Consumer Electronic)產業方面：  
筆記型電腦(NB)、可攜式多媒體播放器等。
3. 網路通訊產業(Net working and Tel-Communication)方面：  
網路交換器(Gigabit switch)、寬頻網路(ADSL)。

## 二、一一二年本公司主要的營業計劃概要：

### (一)營運方向

在一一二年的電子零件市場中，幾乎籠罩在高庫存及需求不確定的情況下，公司經營團隊將會在幾個的供需的問題上特別留意：

盡量降低庫存水平：高庫存意味著資金占用及成本增加，目前大部分的通路商庫存水平過高，我們會通過降低進貨量或不定期進行清庫存來降低庫存水平。

確保供應鏈的透明度：了解我們的供應鏈狀況，就可以幫助我們更精準的預測客戶端的需求和判斷客戶端的庫存水平；所以我們會確保與原廠和客戶的溝通順暢，及時收集和分享供應鏈信息。

強化風險管理：設立風險管理計劃，以應對市場波動和不確定性；例如，建立替代供應商的渠道、制定應急計劃、縮短供應鏈等相關應對的策略，藉以加強公司面對不確定風險之管理。

確保質量和交貨時間：在目前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和準時交貨是獲取競爭優勢的重要途徑；盡力確保產品質量，加強交貨進度的管理和控制，以提高客戶滿意度。

提高備貨及出貨的靈活性：為了快速反應市場變化和客戶需求變化，以緊密配合客戶的生產和供應鏈計劃，可以採用靈活方式，加強備貨及出貨的靈活性，提高供應鏈反應速度。

另外，我們針對公司的營運及治理，我們也歸納了以下幾個方向：

- 1、整體供應鏈穩定性：一一二年隨著各國之間貿易關係的變化，我們公司更需要密切關注原材料及零部件等的相關上中下游的供應鏈，確保能夠獲得穩定的供應，並能夠在出現問題時快速作出反應。
- 2、產品品質控制：我們作為電子零件代理商，需要確保所代理的產品符合客戶的品質要求，並與供應商建立有效的品質控制機制。
- 3、客戶關係維護：需要與客戶建立良好的關係，瞭解客戶的需求和要求，並提供專業的技術支援和售後服務，以提高客戶的滿意度。
- 4、技術創新：電子行業在不斷發展，需要緊跟技術創新的步伐，不斷推出新產品，以滿足市場的需求。
- 5、環境保護：在公司經營過程中，需要遵守環保法規，採取有效的措施保護環境。這不僅符合社會責任的要求，也有助於提升公司的企業形象。
- 6、人才培養：作為一家長期經營的企業，需要更關注人才的培養和發展，建立完善的人才激勵機制，吸引和留任！
- 7、庫存管理：作為電子零件代理商，庫存管理是財務管理的重要指標之一；公司

需要準確地追蹤庫存水平，以確保及時補充庫存，同時也要避免過度進貨，降低庫存成本，我們需要將庫存水平、進貨和銷售記錄，並利用 Oracle 系統管理，以便進行準確的庫存管理。

8、銷售預測：我們需要對市場需求進行預測，以便做出適當的進貨決策，進行銷售預測需要分析市場趨勢、競爭狀況、顧客需求等因素；精準的財務管理系統可以幫助我們進行銷售預測，以便更好地控制進貨和庫存管理。

9、費用管理：我們對於監控各種費用，例如運輸、儲存、人力等成本，在 Oracle 系統裡可以幫助我們來追蹤這些費用，以確保其財務狀況穩健。

總之，在高庫存及需求不確定的情況下，更需要盡力降低成本、提高質量、確保交貨、增強敏捷性，並加強風險管理，以維持公司的穩定運營。

## (二)營運市場及營業目標

公司經營團隊在一一二年的電子市場中，歸納底下幾個經營的新應用市場及目標：

### 1. 中國大陸電信運營商的通信設備標案市場的營運：

中國大陸電信行業正處於加快 5G 商用步伐的高速發展時期，而 5G 網路建設將需要大量的通信設備標案來支援其發展；在政策支持和市場需求的帶動下，中國大陸電信運營商的通信設備標案市場在一一二年有望持續增長。競爭激烈：通信設備標案市場競爭激烈，各大電信運營商都將競爭加強，以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5G 網路建設的推動：隨著 5G 商用的推進，電信運營商需要大量的通信設備標案來支援網路建設，市場需求將保持增長。中國國產替代加速：隨著國產替代的推進，中國國產通信設備標案在市場上的份額將不斷提升。

營業目標：公司在一一二年在中國通信設備標案市場上的市場佔有率穩步提升，比往年提升 10%。

### 2. 電動車的應用市場：

電動車使用的電子零件種類繁多，需要建立一個良好的供應鏈規範，以確保充足的庫存和及時的交貨；電動車使用的電子零件需要高品質和可靠性，專注於高品質的產品，以贏得客戶的信任和長期的合作；公司目前也正在建立一個專業的技術團隊，提供及時的技術支持和解決方案，並會密切關注市場動態，開發新的產品和技術，我們將會與其他電子零件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提供一站式的服務，滿足客戶的需求。電動車市場是一個具有巨大發展潛力的市場，電子零件代理商應該建立良好的供應鏈，專注於高品質的產品，提供專業技術支持，開發新的產品和技，建立合作關係，實現在這個市場的可持續發展。

營業目標：公司在一一二年電動車市場上的新專案及新客戶數提高 10%。

### 3. NB/PC/Server 相關電腦周邊的應用市場：

AI 在各個領域都有廣泛應用，尤其在 PC、NB 及 Server 等領域中，可以幫助提高效率、節省能源、增強安全等方面；因此，將有更多的產品和服務會針對 AI 開發，隨著雲端運算的成本越來越低，以及安全性和效能不斷提高，越來越多的企業和消費者將採用雲端運算，這將帶動伺服器等相關產業的發展，並使得數據中心越來越

重要，5G 網路將繼續發展，並在更多國家和地區推出，這將使得 NB 等相關產業能夠更快速地處理大量數據，並更有效地連接各種設備；在全球變得越來越關注氣候變化和環境保護的背景下，可持續發展將成為重要趨勢，這將影響到 PC、NB 及 Server 等相關產業的發展，推動產品和技術的綠色化和節能化。

營業目標：公司在二一二年於 NB/PC/Server 相關電腦周邊的應用市場上的新專案及新客戶數提高 10%。

#### 4. 無線及寬頻通訊應用市場：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的報告，二零八年全球無線通訊市場規模約為 3,500 億美元，預計到二一四年將達到 5,400 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為 6.5%，在無線通訊市場中，移動通訊是最大的應用領域之一；隨著 5G 技術的普及，移動通訊市場將得到進一步的發展，並為各種新興應用帶來更多機會。此外，無線通訊網路在物聯網、智能家居、智能城市等領域中也得到了廣泛應用，隨著物聯網設備和智能裝置的普及，將有越來越多的無線設備進入市場。

營業目標：公司在二一二年於 WiFi 6/VDSL/XPON 的新專案提高 20%。

#### 5. 開發海外應用市場：

過去我們都專注於大中華市場之開發，在二一二年我們也將分派一些人力資源在印度市場上的經營；印度是全球最大的電子市場之一，因此在這個市場上經營電子產品業務是很有潛力的。印度有很多不同的語言和文化，因此在經營業務時要考慮到當地的文化和語言差異，建立一個能夠適應不同文化和語言的營銷策略是很重要的。在印度經營業務需要遵守當地法律法規及稅收政策，我們正尋求在地的適當合作夥伴，以避免任何不必要的麻煩，在印度線上行銷已成為非常普遍的商業模式；因此，投資於線上行銷是非常重要的。

營業目標：公司在二一二年於印度市場上的新客戶數增加十至二十家有效客戶。

#### 6. 投入助輔聽器相關領域：

在二一一年我們與陽明交大團隊的 audio 研究計畫合作以及美國 OTC 法案的通過，都讓我們更加強信心加大力度在這一領域的投資；目前的這領域，我們看到的機會是處方級的助聽器單價相當高，相關檢驗程序複雜，且並未因為新技術之提升而有所降低使用者購入的門檻，所以在二一二年會有相關的資源投入，而相關技術也可以應用在高階 TWS 耳機。

營業目標：公司在二一二年於高階 TWS 耳機的毛利率提高 5%。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公司除繼續開拓原有各產品線的新客戶與原有客戶的深耕外，我們將持續尋求與同業的結盟，強化產品的互補性。此外，更將延續各產品線既有的成功經驗，積極開發台灣、香港、特別是大陸市場。在增加新的代理權及積極開發亞洲市場的基礎上，預期今年度業績及獲利均可有所成長。結合以上之發展策略，期望打造更高之利潤以回饋各位股東之支持。

####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半導體市場將繼續成長，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整合旗下集團的人力資源，加強知識管理與知識共享，厚植智慧資本，且更換資訊系統以提昇競爭優勢，追求管理與利潤並行之導向，期許能在專業零組件通路市場中有優異表現。

在此，謹代表本公司全體同仁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的支持，也期盼未來能繼續給予指導與建議，弘憶國際將秉持過去優良的經營理念，呈現豐盛的經營成果與各位股東分享。最後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佳紋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4 年 10 月 6 日

### 二、公司沿革

- 84 年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 萬元，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銷售。
- 85 年 ● 代理並銷售台晶記憶體科技(股)公司電子零組件產品。
  - 現金增資 1,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 2,000 萬元。
- 86 年 ● 代理並銷售瑞昱半導體科技(股)公司電子零組件產品。
  - 現金增資 1,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 3,000 萬元。
  - 成立研發單位(工程組)，提供客戶 Design-in 服務。
- 89 年 ● 現金增資 2,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 5,000 萬元。
- 90 年 ● 代理並銷售瀚邦科技(股)公司電子零組件產品。
  - 辦公室搬至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現址。
- 91 年 ● 連續四年度獲頒台晶記憶體科技(股)公司”績優代理商”獎。
  - 代理並銷售日商 Toshiba 電子零組件產品。
  - 代理並銷售美商 Sigmatel 電子零組件產品。
  - 代理並銷售鈺創科技(股)公司電子零組件產品。
  - TIPTOP ERP 系統導入。
  - 現金增資 16,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 21,000 萬元。
  - 成立香港分公司。
- 92 年 ● 現金增資 10,000 萬元；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計 3,065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34,065 萬元。
  - 代理並銷售 BenQ 產品。
  - 發行 92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 轉投資 G. M. I Technology(BVI) Co., Ltd。
  - 補辦公開發行公司申報生效。
  - 轉投資德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代理並銷售 Toshiba HDD(硬碟機)產品。
  - 透過 G. M. I Technology(BVI) Co., Ltd 轉投資香港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香港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轉投資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93 年 ● 代理並銷售 RitDisplay OLED 零組件產品。
  - 五月二十八日登錄為興櫃股票。
  - 成立準審計委員會。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4,136 萬元，增資後資本 38,621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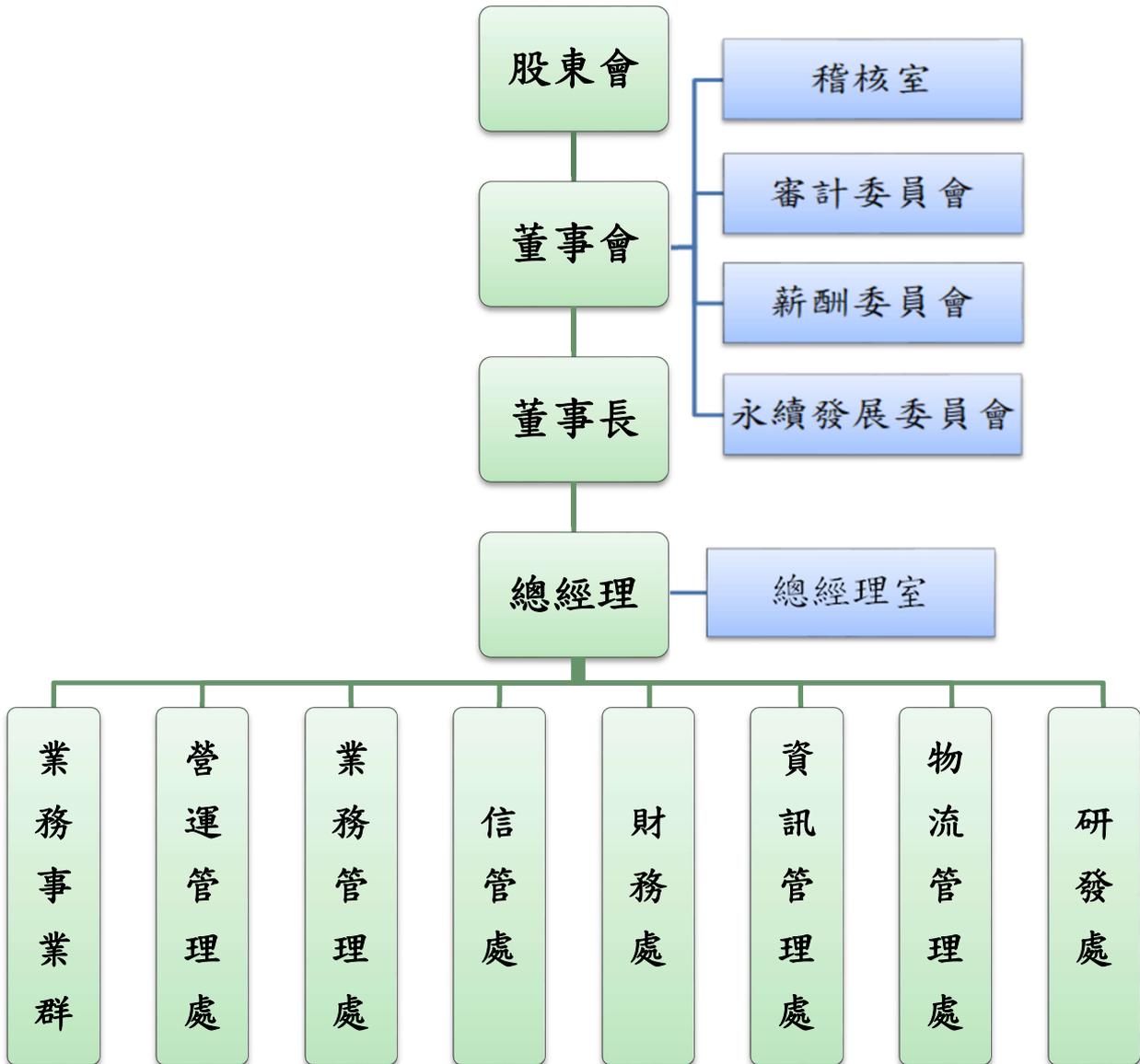
- 94 年
  - 代理並銷售 Intersil 類比式電子元件。
  - 代理並銷售 Toshiba Nand 記憶體在香港大陸銷售。
  - 引進 Freescale, Sigma Design, Techwell, AUO, TOPPOLY, MATRIX, Jeilin 等重要供應合作夥伴。
  - 現金增資 5,083 萬元；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計 4,603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48,780 萬元。
  - 十一月七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為上櫃股票。
- 95 年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計 4,922 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53,807 萬元。
  - 代理炬力集成電路設計有限公司電子零組件產品。
- 96 年
  - 代理 Hitachi 硬碟。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計 3,048 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57,008 萬元。
  - 取得晶門科技代理權。
- 97 年
  - 宣佈和東芝電子亞洲有限公司合作。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計 5,002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62,158 萬元。
  - 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增資後資本額為 72,158 萬元。
- 98 年
  - 與智微科技展開合作。
  - 成立新市場開發處專職開發新市場。
  - 獲頒東芝電子亞洲有限公司”最佳合作夥伴”獎。
  - 獲頒國際電子商情”最佳供貨能力”獎。
  - 代理並銷售 Syndiant 的超微型投影機的光纖面板產品。
- 99 年
  - 代理並銷售 Toshiba 產品。
  - 獲選國際電子商情雜誌年度讀者調查為大中國地區最佳經銷商。
  - 榮獲數位時代雜誌評選為 2010 台灣科技 100 強。
  - 現金增資 1.5 億元發行新股，增資之後股本為 8.7 億元。
  - 透過 VMI(供應商物流管理)順利成為大型代工廠之零組件供應商。
  - 十二月二十九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100 年
  - 與晶訊科技展開經銷合作。
  - 十二月三十日，九十七年私募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101 年
  - 透過永達電子直接轉投資深圳地區，成立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公司。
  - 透過境外公司 G. M. I. Technology (BVI) Co., Ltd. 轉投資新設立 GW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 102 年
  - 透過境外公司 G. M. I. Technology (BVI) Co., Ltd. 間接轉投資新設立 GW Electronics (Shanghai) Limited(茲雅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透過境外公司 G. M. I. Technology (BVI) Co., Ltd. 間接轉投資新設立 GW Electronics (Shenzhen) Limited(茲雅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轉投資潢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486 萬元，增資後資本 90,644 萬元。
- 103 年 ●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532 萬元，增資後資本 95,176 萬元。
- 轉投資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104 年 ●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3,324 萬元，增資後資本 108,500 萬元。
- 子公司弘威電子有限公司終止代理東芝電子亞洲有限公司及東芝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Flash 與 Discrete 之業務。
- 105 年 ● 現金增資 2 億元發行新股，增資之後股本為 12.85 億元。
- 終止代理台灣東芝電子零組件(股)公司硬碟(HDD)之業務。
- 106 年 ● 轉投資弘憶創業孵化器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代理成都儲翰光器件產品。
- 107 年 ● 減資 29,498 萬元用以彌補虧損，減資後股本為 99,002 萬元。
- 現金增資 1 億元發行新股，增資之後股本為 109,002 萬元。
-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308 萬元，增資後資本 110,310 萬元。
- 108 年 ● 意芯微科技 MEMS MIC 零組件代理。
- 安吉亞科技天線設計服務及相關產品
-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722 萬元，增資後資本 118,032 萬元。
- 109 年 ● 購買內湖區文德段土地及建物供台北總公司辦公及倉儲使用。
-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082 萬元，增資後資本 125,114 萬元。
- 110 年 ●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2,511 萬元，增資後資本 137,625 萬元。
- 111 年 ● 台北總公司搬遷並變更營業地址至「台北市內湖區行忠路 57 號 2 樓」。
- 111 年 ● 現金增資新台幣 25,000 萬元發行新股，增資後資本 162,625 萬元。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1. 組織結構 (112年4月30日)



##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工作職掌
業務事業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專職資訊科技類、消費性電子類，網路通訊與物聯網類推廣銷售與服務。</li> <li>2、協助取得原廠最新產品訊息與技術支援。</li> <li>3、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li> <li>4、新產品之市場開發及相關客戶之推廣。</li> <li>5、負責產品線規劃及管理。</li> <li>6、銷售及價格策略之擬定與執行。</li> <li>7、客戶開發及市場資訊搜集分析、市場業務推廣。</li> <li>8、負責新市場開發規劃與管理。</li> <li>9、針對重點客戶開發進行規劃及執行。</li> <li>10、進出口事務。</li> </ol>
營運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人員招募徵選，人力資源分析，教育訓練，績效考核作業，人事政策及福利相關事宜之推展。</li> <li>2、負責公司固定資產及事務性用品之採購管理，辦公環境維護。</li> <li>3、企業形象推廣。</li> </ol>
業務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負責進、出口貨物管理及倉庫管理。</li> <li>2、負責協助業務單位 PO 採購及 SO 出貨等相關行政作業及原廠與客戶窗口之聯繫。</li> </ol>
信管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制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並執行綜合風險評估與制度之落實。</li> <li>2、協助公司經營風險之管理，並針對風險治理之情形與各部門溝通、報告與提出建議。</li> <li>3、負責公司客戶信用風險審查與授信。</li> <li>4、負責公司法令遵循與管理，並強化公司法遵制度之落實。</li> <li>5、負責公司法務專業意見、商務合約管理與訴訟案件之處理。</li> </ol>
財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負責籌資計劃、資金調度與管理、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及轉投資事業之評估、股東會事宜及股務處理。</li> <li>2、負責帳務處理、預算作業、稅務規劃、經營管理分析資料之提供及董事會議相關事宜。</li> </ol>
資訊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負責擬定資訊管理策略並規劃資訊管理制度、持續優化與整合資訊平台。</li> <li>2、統籌公司整體資訊系統之規劃、設計、運作及維護管理。</li> <li>3、資訊安全管理。</li> </ol>
物流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負責物流檔案之管理與監督。</li> <li>2、負責倉儲系統資訊之即時更新與維護。</li> <li>3、負責貨物調撥、運輸方式之規劃與管理。</li> <li>4、負責商品之盤點、進貨、出貨、驗收及品質管理。</li> <li>5、負責商品遺失、損壞、錯誤等異常問題處理。</li> <li>6、負責與國際快遞、貨運核對進出貨事宜，協助追蹤貨物交收。</li> <li>7、協助相關進出口文件及財務部押匯文件製作。</li> </ol>

部門名稱	工作職掌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負責建立技術支援制度、技術支援人員之監督及專業技能培訓。</li> <li>2、確認技術支援、提供客戶技術服務，提高客戶滿意度。</li> <li>3、負責處理技術上的突發危機事件。</li> <li>4、客戶抱怨及異常狀況排除處理，並提供客戶解決方案。</li> <li>5、提供客戶產品資料及推廣，作為設計產品的參考，並協助客戶產品工程開案。</li> <li>6、負責新品牌之市場開發規劃與管理，以及市場競爭產品之相關資訊。</li> <li>7、協助公司評估供應商管理及代理事宜。</li> <li>8、量測儀器之管理及定期校驗。</li> <li>9、各項檢驗資料保存。</li> <li>10、客戶財產管理。</li> </ol>

##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 董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2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股東	TW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06	3年	108/6	37,619,698	27.33%	52,782,278	32.46%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暨執行長	TW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葉佳紋	男 61-70	111/06	3年	84/9	-	-	0	0	77,181	0.05%	0	0	成功大學礦油系畢業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第12屆結業 Tulane University MBA	1. 闕德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2. 西德有機化學藥品(股)公司董事長 3. 恆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4.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5. GW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6. 瑞雲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7. 昌昱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8. 德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9. 恆軒(股)公司董事長 10. 精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11. 足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2. 天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3. 瑞音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父女	(註1)
董事	TW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劉彥輝	男 51-60	111/06	3年	106/6	-	-	207,077	0.13%	0	0	0	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 弘憶國際(股)公司執行副總	弘憶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TW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葉柏君	女 31-40	111/06	3年	108/6	-	-	77,181	0.05%	0	0	0	0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物流組與電信組學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土木營建工程管理學碩士 美商CHROBINSON(NASDAQ:CHRW)上海總部策略管理部門項目協理 精技電腦(股)公司會計專員 凱基投顧研究部副理	弘憶國際(股)公司幕僚長 弘憶國際(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弘憶國際(股)公司薪酬部主管 精技電腦(股)公司董事 精聯電子(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父女	無

董事	TW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	男 51-60	111/06	3年	94/6	-	-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德安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協理 台灣工業銀行經理 德宏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德宏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聯致科技(股)公司董事	昌昱生技醫藥(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TW	詹森	男 51-60	111/06	3年	100/6	0	0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系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飛利浦半導體行銷經理 偉訓科技事業部主管 全漢電子(股)公司產品行銷長 兆漢科技(股)公司董事 巨安長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宜卡送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微笑品牌發展中心品牌講師 國立交通大學兼任講師 弘憶國際(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TW	林明杰	男 71-80	111/06	3年	106/6	117,390	0.09%	133,383	0.08%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研所博士 台灣電力(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秘書長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監察人 中央大學企管系教授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董事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中國砂輪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國砂輪企業(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精聯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志聖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委員 志聖工業(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志聖工業(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群光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委員 群光電子(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群光電子(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TW	柯炎輝(註2)	男 61-70	111/06	3年	111/6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 政大企業家班 東吳會計系講師 交大財務金融研究所助理教授 經濟部公務人員專業研究中心主講 智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大陸總經理 進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科林儀器(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佳尼特教育基金會董事 三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晶訊科技(股)公司董事 進階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弘憶國際(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培訓合適人選。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份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1. 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證基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2. 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註2：111年6月新任本公司之獨立董事職務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恆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8.14%)、葉明翰(5.93%)、葉柏君(5.93%)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21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恆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3.09%)、葉明翰(12.45%)、葉柏君(14.44%)、葉佳紋(0.02%)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4. 董事資料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p>畢業於美國杜蘭大學企業管理碩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及精聯電子(股)公司等多家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擁有專業領導、市場行銷、營運管理與策略規劃之能力。</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p> <p>(2)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p> <p>(3)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無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彥輝	<p>畢業於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碩士，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擁有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產業知識之能力。</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p> <p>(2)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3)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4)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p> <p>(5)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6)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無

<p>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p>	<p>畢業於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土木營建工程管理學碩士，現任本公司幕僚長暨薪酬部主管、精技電腦(股)公司董事及精聯電子(股)公司董事，具有五年以上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擁有市場分析及創新領導之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無</p>
<p>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p>	<p>畢業於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現任昌昱生技醫藥(股)公司監察人及精技電腦(股)公司董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擁有企業營運、財務規劃及投資分析之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所列人員或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4)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7)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8)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9)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無</p>

詹森	<p>畢業於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宜卡送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擁有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及市場策略之能力。</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p> <p>(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p> <p>(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p> <p>(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p> <p>(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0
林明杰	<p>畢業於政治大學企研所博士，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志聖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與薪酬委員會委員、群光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教授專業資格，與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擁有企業管理、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之能力。</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p> <p>(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p> <p>(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2
柯炎輝	<p>畢業於政大企業家班，為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委員、科林儀器(股)公司董事長特助、佳尼特教育基金會董事、三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晶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進階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教授專業資格，與具有五年以上企業管理、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之能力。</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2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等。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

姓名	職稱	性別	年齡分佈(歲)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31 至 40	41 至 50	51 至 60	61 至 70	71 至 80	5 年 以下	5 年 以上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佳紋	董事長	男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彥輝	董事	男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柏君	董事	女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國璋	董事	男			✓				
詹森	獨立 董事	男			✓				✓
林明杰	獨立 董事	男					✓		✓
柯炎輝	獨立 董事	男				✓		✓	

專業背景、專業知識與技能

姓名	職稱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會計	產業	財務	營運 判斷 能力	會計 財務 能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佳紋	董事長	✓	✓	✓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彥輝	董事		✓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柏君	董事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	董事		✓		✓	✓	✓	✓	✓	✓	✓	✓
詹森	獨立 董事		✓		✓	✓	✓	✓	✓	✓	✓	✓
林明杰	獨立 董事	✓	✓	✓	✓	✓	✓	✓	✓	✓	✓	✓
柯炎輝	獨立 董事	✓	✓	✓	✓	✓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含三位獨立董事、一位女性董事及三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43%、14%及 43%）。董事成員中葉佳紋董事長與葉柏君董事為父女關係，其餘五席董事間並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

6.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TW	劉彥輝	男	106/7	207,077	0.13%	0	0	0	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 弘憶國際(股)公司執行副總	無	協理	劉柏亨	兄弟	無
財務處副總經理	TW	林哲仁	男	97/2	189,609	0.12%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碩士 敦南科技(股)公司財務處經理	弘威電子(股)公司董事 精技電腦(股)公司獨立董事 精技電腦(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精技電腦(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TW	江宏祥(註一)	男	110/02	24	0	2,000	0	0	0	黎明工專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TW	林美惠	女	104/1	33,400	0.02%	981	0	0	0	東海大學經濟系 聯強國際內勤業務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TW	李雲祥	男	92/4	484,830	0.30%	21,298	0.01%	0	0	桃園農工 Segos Electronics(Hong Kong)Limited 中國區業務代表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TW	陳清賢	男	105/7	13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碩士 建舜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處 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TW	柯登嘉	男	97/4	0	0	0	0	0	0	龍華工業專科學校 麗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TW	卓婉玉	女	108/3	0	0	0	0	0	0	世新大學新聞系 博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TW	劉柏亨	男	108/06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畢 華芯科技(江西)資訊長 雷松科技(深圳)資材總監 弘威電子(香港)茲雅電子(深圳)茲雅 電子(上海)營運部副總經理 勝開科技資深經理 榮環科技經理 勝創科技副理 鼎新電腦顧問師	無	總經理	劉彥輝	兄弟	無
協理	TW	賴志軒(註二)	男	110/02	0	0	0	0	0	0	東南科技技術學院 世紀民生科技業務課長	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司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TW	余明哲	男	110/02	0	0	0	0	0	0	聯合工商專校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TW	林惠崇	男	110/03	30,000	0.02%	0	0	0	0	逢甲大學經濟系 狼谷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TW	李健宏 (註三)	男	112/3	15,000	0.01%	0	0	0	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電機系 常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用工程師 新加坡商立先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經理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用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協理	TW	廖伯仁 (註三)	男	112/3	369	0	0	0	0	0	龍華工專	無	無	無	無	無

註一：於 111 年 5 月 31 日離職。

註二：於 112 年 2 月 28 日離職。

註三：於 112 年 3 月新任。

7.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揭露)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取自 子公司 外轉 投資 業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	法人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8,400	8,400	-	-	8,400/ 1.85	8,400/ 1.85	-	-	-	-	-	-	-	-	8,400/ 1.85	8,400/ 1.85	無
	董事長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彥輝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	-	-	-	-	-	134	134	134/ 0.03	134/ 0.03	21,499	21,499	162	162	650	-	650	-	22,445/ 4.94	22,445/ 4.94	無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白介良(註一)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註二)																					
獨立 董事	獨立董事	詹森																					
	獨立董事	林明杰	-	-	-	-	2,600	2,600	115	115	2,715/ 0.60	2,715/ 0.60	-	-	-	-	-	-	-	-	2,715/ 0.60	2,715/ 0.60	無
	獨立董事	柯炎輝(註二)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註一：於111年6月23日全面改選後解任。

註二：於111年6月23日全面改選後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佳紋、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彥輝、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柏君、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白介良、柯炎輝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佳紋、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彥輝、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柏君、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白介良、柯炎輝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白介良、柯炎輝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白介良、柯炎輝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詹森、林明杰	詹森、林明杰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柏君、詹森、林明杰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柏君、詹森、林明杰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彥輝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彥輝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佳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佳紋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

111年4月-111年12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自子公司外投資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董事長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4,250	4,250											無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彥輝										2,785	2,785	81	81	650	-	650	-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572	572	42	42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白介良(註一)										0	0	0	0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註二)										0	0	0	0									

1.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註一：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全面改選後解任。

註二：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全面改選後新任。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葉佳紋	12,825	12,825	243	243	11,038	11,038	650	-	650	-	24,756/ 5.45	24,756/ 5.45	無
總經理	劉彥輝													
副總經理	林哲仁													
副總經理	江宏祥(註一)													

註一：於111年5月31日離職。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江宏祥、林哲仁	江宏祥、林哲仁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劉彥輝	劉彥輝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葉佳紋	葉佳紋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人	4人

(3)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葉佳紋	14,712	14,712	351	351	11,637	11,637	650		650	-	27,350/ 6.02	27,350/ 6.02	無
總經理	劉彥輝													
副總經理	林哲仁													
副總經理	江宏祥(註一)													
資深協理	李雲祥													

註一：於111年5月31日離職。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彥輝	-	650	650	0.14%
	副總經理	林哲仁				
	副總經理	江宏祥(註一)				
	資深協理	李雲祥				
	資深協理	林美惠				
	資深協理	柯登嘉				
	協理	陳清賢				
	協理	卓婉玉				
	協理	劉柏亨				
	協理	余明哲				
	協理	賴志軒				
	協理	林惠崇				

註一：於111年5月31日離職。

(5)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10年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1年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7.46%	8.06%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董監酬金給付之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由股東會同意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方式依據績效及本公司薪資制度。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第十一屆董事於111年6月23日股東會改選，董事會主要職責在訂定與監督公司長、中、短期營運目標及經營績效之提升，提供經營團隊策略指導並督導公司遵循各項法令，以確保股東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111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7	0	100%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彥輝	7	0	100%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白介良	3	0	100%	白介良董事 111/6/23 卸任，在任期間出席3次，王國璋董事 111/6/23 新任，在任期間出席4次，兩位董事合計出席7次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	4	0	100%	
董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7	0	100%	
獨立董事	詹森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明杰	7	0	100%	
獨立董事	柯炎輝	4	0	100%	111/6/23 新任，新任期間計召開4次董事會，出席次數4次

#### 111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11年度	1月11日	3月24日	5月10日	6月23日	7月1日	11月8日
詹森	◎	◎	◎	◎	◎	◎
林明杰	◎	◎	◎	◎	◎	◎
柯炎輝	-	-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一)證券交易法第14之3所列事項：

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十屆第十四次 111/1/11	1. 通過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2. 通過本公司透過境外公司 G.M. I. Technology (BVI) Co., Ltd. 間接轉投資德軒投資有限公司案。 3. 通過本公司孫公司擬投資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司案。 4. 通過本公司 110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 5. 通過本公司 111 年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無
第十屆	1.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劃。	無

<p>第十五次 111/3/24</p>	<p>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決算表冊案。 3.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 通過本公司增設幕僚長一職。 7. 通過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9. 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10. 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1. 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12.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13. 本公司 202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4. 通過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議案相關事宜。</p>	
<p>第十屆 第十六次 111/5/10</p>	<p>1. 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通過溫室起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 3. 通過本公司擬變更代理發言人。 4. 通過提名 111 年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p>	<p>無</p>
<p>第十一屆 第一次 111/6/23</p>	<p>1. 董事長選舉案。 2. 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p>	<p>無</p>
<p>第十一屆 第二次 111/7/1</p>	<p>1. 通過 111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2.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經理人(含總經理)認購股權數案。 3. 通過 111 年度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相關基準日及員工認股權認列薪資費用事宜案。</p>	<p>無</p>
<p>第十一屆 第三次 111/8/9</p>	<p>1. 通過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3. 通過本公司所制定之「風險管理辦法」案。 4. 通過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p>	<p>無</p>
<p>第十一屆 第四次 111/11/8</p>	<p>1. 通過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3. 通過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改善計畫案。 4. 通過擬修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擬修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6. 通過擬訂立「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7. 通過設置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暨制訂「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8. 通過擬處分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弘憶永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案。 9. 通過擬制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0.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循環」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擬修本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擬修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13. 通過擬修本公司 112 年度之「稽核計畫」業已擬定完成。</p>	<p>無</p>

(二)其它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三)公司是否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政策揭露於公司官網與年報第 90 頁。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性質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董事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董事會 及 個別董事	董事會內部自評 及 董事成員自評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評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內部自評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酬報酬委員會 內部自評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及成員自評之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12 年完成 111 年之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分別報告至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以落實公司治理及強化董事會運作效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設置三席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並由詹森委員擔任召集人及主席。以進一步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健全審計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
2. 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主要工作重點如下：
  -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詹 森	5	0	100%	
獨立董事	林明杰	5	0	100%	
獨立董事	柯炎輝	2	0	100%	111/6/23 新任， 新任期間計召開 2 次審計委員會，出 席次數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一屆 第十三次 111/1/11	<p>議案：◎通過本公司透過境外公司 G. M. I. Technology(BVI)Co., Ltd. 間接轉投資德軒投資有限公司案。 ◎通過本公司投資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司案。</p> <p>審計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p>
第一屆 第十四次 111/3/24	<p>議案：◎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決算表冊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審計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p>
第一屆 第十五次 111/5/10	<p>議案：◎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p> <p>審計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p>
第二屆 第一次 111/8/9	<p>議案：◎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管理作業程序」案。 ◎通過本公司所制定之「風險管理辦法」案。</p> <p>審計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p>
第二屆 第一次 111/11/8	<p>議案：◎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通過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改善計畫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通過處分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弘憶永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案。</p>

- ◎通過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循環」部分條文案。
- ◎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之「稽核計畫」業已擬定完成。

審計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與內部稽核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3.24 審計委員會	通過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同意洽悉 2.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111.11.8 審計委員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循環」部分條文案。 2.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1.同意洽悉 2.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二) 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3.24 審計委員會	說明 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報報告之查核發現即結果，並溝通關鍵查核事項。	1.同意洽悉 2.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1.5.10 審計委員會	就 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之核閱發現及結果作說明。	1.同意洽悉 2.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1.8.9 審計委員會	就 111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之核閱發現及結果作說明。	1.同意洽悉 2.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1.11.08 審計委員會	就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之核閱發現及結果作說明。	1.同意洽悉 2.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三)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係隸屬於董事會下之功能性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位，於111/11/08 董事會決議委任三位獨立董事(詹森、林明杰、柯炎輝)組成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由獨立董事柯炎輝擔任召集人及主席。
2. 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如下：
  - (1)提出永續發展使命或願景，制定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 (2)將永續發展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
  - (3)確保永續發展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 (4)其他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111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1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柯炎輝	1	0	100%	
獨立董事	詹 森	1	0	100%	
獨立董事	林明杰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永續發展委員會於111年12月19日召開第一次會議，會議中由經理部門向永續發展委員提出本公司企業永續管理方針與企業永續管理步驟之報告。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已於 109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該守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gmitec.com">http://www.gmitec.com</a> 供下載參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除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外，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股務相關事宜；此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股東聯絡窗口供股東/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由股務代理提供股東名冊，並設有專責人員整理歷屆股東名單，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並留意股權變動。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作業規範」等相關制度，各公司人員及財產管理權責均明確劃分，無非常規交易，並依風險評估建構適當之防火牆，持續執行並控管之。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規範，相關人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此外，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規範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公司股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p>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及執行情形如下：</p> <p>1.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擬訂董事會結構之多元化政策，包括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p> <p>(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p>2. 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p> <p>(1) 營運判斷能力。</p> <p>(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p> <p>(3) 經營管理能力。</p> <p>(4) 危機處理能力。</p> <p>(5) 產業知識。</p> <p>(6) 國際市場觀。</p> <p>(7) 領導能力。</p> <p>(8) 決策能力。</p> <p>3.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含三位獨立董事、一位女性董事及三位具員工身份董事，占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43%、14%及 43%。</p> <p>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84 1204 1668 1428"> <thead> <tr> <th>多元管理目標</th> <th>達成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獨立董事三位</td> <td>達成</td> </tr> <tr> <td>女性董事一位</td> <td>達成</td> </tr> <tr> <td>適足多元化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與專業背景</td> <td>達成</td> </tr> </tbody> </table>	多元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三位	達成	女性董事一位	達成	適足多元化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與專業背景	達成	無重大差異。
多元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三位	達成											
女性董事一位	達成											
適足多元化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與專業背景	達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p> <p>(1) 基本條件與價值：</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3">姓名</th> <th rowspan="3">職稱</th> <th rowspan="3">國籍</th> <th rowspan="3">性別</th> <th rowspan="3">兼任本公司員工</th> <th colspan="5">年齡分佈(歲)</th> <th colspan="3">獨立董事任期年資</th> </tr> <tr> <th>31至40</th> <th>41至50</th> <th>51至60</th> <th>61至70</th> <th>71至80</th> <th>3年以下</th> <th>3至9年</th> <th>9年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佳紋</td> <td>董事長</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彥輝</td> <td>董事</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柏君</td> <td>董事</td> <td>中華民國</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td> <td>董事</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詹森</td> <td>獨立董事</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林明杰</td> <td>獨立董事</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柯炎輝</td> <td>獨立董事</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職稱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分佈(歲)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31至40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佳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彥輝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柏君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詹森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林明杰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柯炎輝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姓名	職稱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分佈(歲)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31至40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佳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彥輝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柏君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國璋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詹森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林明杰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柯炎輝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 專業背景、專業知識與技能：</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姓名</th> <th rowspan="2">職稱</th> <th colspan="3">專業背景</th> <th colspan="8">專業知識與技能</th> </tr> <tr> <th>會計</th> <th>產業</th> <th>財務</th> <th>營運 判斷 能力</th> <th>會計 財務 能力</th> <th>經營 管理 能力</th> <th>危機 處理 能力</th> <th>產業 知識</th> <th>國際 市場 觀</th> <th>領導 能力</th> <th>決策 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td> <td>董事長</td> <td>✓</td> </tr> <tr> <td>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彥輝</td> <td>董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td> <td>董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td> <td>董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詹森</td> <td>獨立 董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林明杰</td> <td>獨立 董事</td> <td>✓</td> </tr> <tr> <td>柯炎輝</td> <td>獨立 董事</td> <td>✓</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職稱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會計	產業	財務	營運 判斷 能力	會計 財務 能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董事長	✓	✓	✓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彥輝	董事		✓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董事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	董事		✓		✓	✓	✓	✓	✓	✓	✓	✓	詹森	獨立 董事		✓		✓	✓	✓	✓	✓	✓	✓	✓	林明杰	獨立 董事	✓	✓	✓	✓	✓	✓	✓	✓	✓	✓	✓	柯炎輝	獨立 董事	✓	✓	✓	✓	✓	✓	✓	✓	✓	✓	✓
姓名	職稱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會計	產業	財務	營運 判斷 能力	會計 財務 能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董事長	✓	✓	✓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彥輝	董事		✓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董事		✓		✓		✓	✓	✓	✓	✓	✓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	董事		✓		✓	✓	✓	✓	✓	✓	✓	✓																																																																																																										
詹森	獨立 董事		✓		✓	✓	✓	✓	✓	✓	✓	✓																																																																																																										
林明杰	獨立 董事	✓	✓	✓	✓	✓	✓	✓	✓	✓	✓	✓																																																																																																										
柯炎輝	獨立 董事	✓	✓	✓	✓	✓	✓	✓	✓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依法已於 100 年 12 月 7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 108 年股東會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外，業於 111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置隸屬於其下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由獨立董事柯炎輝先生擔任召集人及主席。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之範圍可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本公司已完成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期間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相關績效評估，並將該結果將作為未來遴選或提名董事及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之一。本公司業於 111 年委託「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 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並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提出評估報告，本公司在 112 年 5 月 9 日向董事會報告結果並尋求改進。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定期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函」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 1 之獨立性標準與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專業支援與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也採用數位化審計平台、開發審計分析工具軟體，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2 年 3 月 28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2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註 1: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評估指標</th> <th>是</th> <th>否</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td> <td>V</td> <td></td> </tr> <tr> <td>2</td> <td>與委託人無重大財物利害關係。</td> <td>V</td> <td></td> </tr> <tr> <td>3</td> <td>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td> <td>V</td> <td></td> </tr> <tr> <td>4</td> <td>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td> <td>V</td> <td></td> </tr> <tr> <td>5</td> <td>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td> <td>V</td> <td></td> </tr> <tr> <td>6</td> <td>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td> <td>V</td> <td></td> </tr> <tr> <td>7</td> <td>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td> <td>V</td> <td></td> </tr> <tr> <td>8</td> <td>未與本公司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td> <td>V</td> <td></td> </tr> <tr> <td>9</td> <td>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td> <td>V</td> <td></td> </tr> <tr> <td>10</td> <td>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資。</td> <td>V</td> <td></td> </tr> <tr> <td>11</td> <td>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td> <td>V</td> <td></td> </tr> <tr> <td>12</td> <td>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td> <td>V</td> <td></td> </tr> <tr> <td>13</td> <td>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td> <td>V</td> <td></td> </tr> <tr> <td>14</td> <td>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td> <td>V</td> <td></td> </tr> <tr> <td>15</td> <td>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td> <td>V</td> <td></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評估指標	是	否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V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物利害關係。	V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V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V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V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V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V		8	未與本公司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V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V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資。	V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V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V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V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V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V		<p>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已於 111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財務副總林哲仁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財務副總林哲仁先生為本公司之發言人並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或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十餘年以上。</p> <p>公司治理主管之職權範圍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li> <li>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li> <li>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li> <li>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li> <li>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li> </ol>	無重大差異。
			項目	評估指標	是	否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V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物利害關係。	V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V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V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V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V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V																																																																	
			8	未與本公司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V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V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資。	V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V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V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V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V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p> <p>111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共計 18 小時：</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09.16</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td> <td>3 小時</td> </tr> <tr> <td>111.10.04</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td> <td>3 小時</td> </tr> <tr> <td>111.10.04</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td> <td>3 小時</td> </tr> <tr> <td>111.10.11</td> <td>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 <td>2022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td> <td>3 小時</td> </tr> <tr> <td>111.10.20</td> <td>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td> <td>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td> <td>3 小時</td> </tr> <tr> <td>111.11.04</td> <td>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td> <td>ESG 發展趨勢及數位對應策略</td> <td>3 小時</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1.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	3 小時	111.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小時	111.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小時	111.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2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小時	111.10.20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111.11.0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ESG 發展趨勢及數位對應策略	3 小時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1.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	3 小時																													
111.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小時																													
111.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小時																													
111.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2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小時																													
111.10.20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111.11.0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ESG 發展趨勢及數位對應策略	3 小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提供聯絡資訊，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溝通管道順暢。</p> <p>111 年度，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如下：</p> <p>1. 「新聞中心」每月營運狀況、法說會訊息、財報公布、董事會/股東會重要決議及網路新聞報導共 36 次。</p> <p>2.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股利發放、法說會訊息、財報公布、董事會/股東會重要決議等重大訊息共 31 次。</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 <a href="https://www.gmitec.com">https://www.gmitec.com</a>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不定期更新以供投資人查閱。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繁體中文、簡體中文及英文三種語言之網頁，並提供相關業務之專用電子郵件信箱，本公司亦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確實落實發言人制度，平時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本公司除公布每月自結合併營收外，並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且均揭示在公司網站上以提高公司資訊透明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運作情形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V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照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2. 僱員關懷：本公司除依法令之規範外，另訂有良好的福利措施及員工教育訓練、退休制度等，與員工建立良好的互信互賴關係。</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定期公告各項財務資訊。</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維持良好的供需關係。</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依法令規定提供意見與本公司溝通，並針對其中適合項目列為本公司未來各項工作推展之參考依據。</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依法令規定持續進修如下所列，並將進修情形申報於公開訊觀測站。</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31 703 1868 1353">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法人董事代表人</td> <td rowspan="2">葉佳紋</td> <td>111/11/24</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td> <td>3</td> </tr> <tr> <td>111/11/18</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法人董事代表人</td> <td rowspan="2">劉彥輝</td> <td>111/06/29</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個人面對CFC因應首部曲：知己知彼</td> <td>3</td> </tr> <tr> <td>111/06/22</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2022 低碳經濟與企業低碳創新的全球趨勢與商機</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法人董事代表人</td> <td rowspan="2">葉柏君</td> <td>111/11/22</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企業社會責任-從人權政策談公司治理</td> <td>3</td> </tr> <tr> <td>111/11/15</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經營權爭奪與預防策略分析</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法人董事代表人</td> <td rowspan="2">王國璋</td> <td>111/11/04</td> <td>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td> <td>ESG 發展趨勢及數位對應策略</td> <td>3</td> </tr> <tr> <td>111/10/07</td> <td>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td> <td>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 <td rowspan="2">詹森</td> <td>111/11/23</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國際碳關稅最新發展趨勢與因應作法</td> <td>3</td> </tr> <tr> <td>111/10/05</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 <td rowspan="2">林明杰</td> <td>111/09/08</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上)</td> <td>3</td> </tr> <tr> <td>111/09/08</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下)</td> <td>3</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佳紋	111/11/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	3	111/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彥輝	111/06/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個人面對CFC因應首部曲：知己知彼	3	111/06/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2 低碳經濟與企業低碳創新的全球趨勢與商機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柏君	111/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從人權政策談公司治理	3	111/1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奪與預防策略分析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國璋	111/11/0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ESG 發展趨勢及數位對應策略	3	111/10/07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3	獨立董事	詹森	111/11/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碳關稅最新發展趨勢與因應作法	3	111/10/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	獨立董事	林明杰	111/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上)	3	111/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下)	3	無重大差異。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佳紋	111/11/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	3																																																																	
		111/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彥輝	111/06/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個人面對CFC因應首部曲：知己知彼	3																																																																	
		111/06/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2 低碳經濟與企業低碳創新的全球趨勢與商機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柏君	111/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從人權政策談公司治理	3																																																																	
		111/1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奪與預防策略分析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國璋	111/11/0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ESG 發展趨勢及數位對應策略	3																																																																	
		111/10/07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3																																																																	
獨立董事	詹森	111/11/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碳關稅最新發展趨勢與因應作法	3																																																																	
		111/10/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																																																																	
獨立董事	林明杰	111/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上)	3																																																																	
		111/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下)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獨立董事	柯炎輝	<table border="1"> <tr> <td>111/08/02</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td> <td>3</td> </tr> <tr> <td>111/02/25</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td> <td>3</td> </tr> <tr> <td>111/02/17</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談量子科技的關鍵技術與商機</td> <td>3</td> </tr> </table>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且定期修訂，以降低公司營運之風險。</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戶信用額度控管規定並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及控管風險。</p> <p>9. 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暨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投保情形。</p>	111/08/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	111/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111/02/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談量子科技的關鍵技術與商機	3
111/08/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														
111/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111/02/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談量子科技的關鍵技術與商機	3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已改善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已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li> <li>2. 公司已成立公司治理主管。</li> <li>3.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li> <li>4. 規範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報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報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li> <li>5. 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li> <li>6.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已明定至少每三年外部評估一次，並將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li> </ol> <p>優先加強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年報、財報。</li> <li>2. 上傳英文版重大訊息。</li> <li>3. 期中財報皆經過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li> </ol> <p>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尚有改善之空間，公司將會針對未得分指標加強改善，未來將持續推動公司治理。</p>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2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11 年 6 月 23 日改選並委任獨立董事林明杰、獨立董事詹森、獨立董事柯炎輝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推選林明杰擔任召集人。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詹 森		畢業於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宜卡道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擁有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及市場策略之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林明杰		畢業於政治大學企研所博士，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志聖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與薪酬委員會委員、群光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教授專業資格，與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擁有企業管理、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之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獨立董事	柯炎輝 (註一)		業於政大企業家班，為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委員、科林儀器(股)公司董事長特助、佳尼特教育基金會董事、三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晶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進階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教授專業資格，與具有五年以上企業管理、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之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註一：於 111 年 6 月新任。

2、薪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董事、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3)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23日至114年6月22日，最近年度(11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明杰	3	0	100%	
委員	詹森	3	0	100%	
委員	柯炎輝	1	0	100%	111/6/23 新任，新任期間計召開1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出席次數1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薪酬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四屆 第六次 111/1/11	議案：◎110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 ◎111年經理人年度調薪。
	薪酬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議案：◎110年度薪酬委員會自評問卷結果報告。
	薪酬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p>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本公司整體薪酬委員會績效自評平均分數為 98%(滿分 100%)，評估結果良好，足以顯見本公司強化薪酬委員會效能之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p>
<p>第四屆 第七次 111/3/15</p>	<p>議案：◎110 年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p>
	<p>薪酬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p>
<p>第五屆 第一次 111/7/1</p>	<p>議案：◎111 年辦理現金增資，員工分配可認購股數案。</p> <p>◎111 年推舉薪酬委員會召集人案。</p>
	<p>薪酬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p>
<p>第五屆 第二次 112/1/12</p>	<p>議案：◎111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p> <p>◎112 年經理人年度調薪。</p>
	<p>薪酬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p>
	<p>議案：◎111 年薪酬委員會自評問卷結果報告。</p>
	<p>薪酬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本公司整體薪酬委員會績效自評平均分數為 98.48% (滿分 100%)，評估結果良好，足以顯見本公司強化薪酬委員會效能之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p>
<p>第五屆 第三次 112/3/20</p>	<p>議案：◎111 年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p>
	<p>薪酬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p>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於公司治理架構下，制定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等議題，並定期向董事會對提出永續發展使命及願景。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已訂定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並已公告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辦公室燈管全面更新為 LED 節能燈炮，以期盡環境保護之力。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宣導各項資源的有效利用，並實施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等措施，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等措施，並鼓勵員工身體力行節能減碳。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公司尚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等相關政策，惟本公司將研擬相關計畫，由數據的蒐集、彙整及計算，檢視自身營運活動中直接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藉盤查結果找到排放熱點，進一步解析發掘具有減量潛力的部分，再據以推動相關減量作為。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辦理。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本公司任用政策均依循相關勞動法規，以保障每位員工之合法權益。為有效執行任用政策及遵循勞動法規，設置員工工作規則等相關管理辦法，以確保每位員工工作權益能獲得保障。</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本公司遵循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並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福利以激勵員工。</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p>為提升員工的安全及健康工作環境，透過下列方法進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辦理定期員工健康檢查。</li> <li>2、推行無菸工作環境，讓員工可以在舒適及健康環境，不定期舉辦火災、地震等演習，使員工能依緊急應變計劃處理，讓員工受到影響降至最低。</li> <li>3、提供員工乾淨、安全無虞之飲用水，定期每季委託環保署認可之機構依法規要求數量對飲用水做總菌落數、大腸桿菌數之水質檢測，並對供水設備進行定期保養與消毒。</li> <li>4、針對天然災害或人為疏失造成緊急事故，不定期舉辦防災演習，使員工能依緊急應變計畫處理，讓員工受到影響降至最低。</li> <li>5、不定期舉辦員工戶外活動及編製福委會預算舉辦員工旅遊等，能讓員工在閒暇之餘，亦能適當的關照自身健康及培養運動習慣。</li> <li>6、111 年度並未發生員工職災事件。</li> </ol>	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在執行各項職務必須具備的技術及管理 能力，並激發員工潛能，使企業成長與員工才能發展計畫 緊密配合，提高工作效率，由各個單位主管自行安排同仁 職務相關之訓練課程。</p>	<p>無重大差異。</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V</p>	<p>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除個別拜訪外，亦於公司網站提供 產品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p>	<p>無重大差異。</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V</p>	<p>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政策及規範。</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辦理。</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V</p>	<p>本公司尚未編制永續報告書。</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辦理。</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此情形。</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30 日取得 ISO9001 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證照。</p> <p>二、社會公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回饋社會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參與政治大學「長期守護校園心理健康計畫」，茲捐贈新台幣 100 萬元，以協助增聘專任心理師，進行心理創傷學生的心理復原。</li> <li>2. 為回饋社會、照顧弱勢，本公司向喜憨兒採購月餅，幫助喜憨兒在終生照顧、就業支持上得以拓展及延續、同時促進社會安定。</li> </ol>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並送股東會報告。本守則亦放置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落實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理念付督導之責，以創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從業道德守則」，其中明定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洩漏商業機密及損害利害關係人權益等不誠信行為，均已採行防範措施與進行教育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原則。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訂有「同仁廉潔守則」，明定違規之懲戒，除對新進員工進行加強宣導，並確實執行於營運作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對外進行商業往來前，皆會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商業活動均與交易方所訂之契約等規範進行，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相關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目前無專職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係由各相關單位各自執行，並由直轄於董事會之稽核室督導並負責稽核公司內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形。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辦理。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要求各單位落實執行，公司內部及公司網站均提供暢通管道供員工陳述其意見。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依相關法規訂定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均依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遇有特殊情事發生時，會另行安排專案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揭示於公司內/外部網站與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本公司訂有「內、外部人員對於公司不合法、不道德與不誠信行為檢舉辦法」，明定檢舉流程與檢舉管道，惟尚未訂定相關獎勵制度。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V		本公司針對於申訴案件均進行保密，且於「內、外部人員對於公司不合法、不道德與不誠信行為檢舉辦法」中明定相關程序與機制。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本公司均保密檢舉人，不因此遭受不當處置且不公平對待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本公司於公司官網與公司資訊觀測站已揭露誠信經營守則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提出改善建議。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因應法令修正，已於108年股東會報告修訂此守則，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p>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目前已訂定「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內、外部人員對於公司不合法、不道德與不誠信行為檢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員工從業道德守則」等作業程序，可至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gmitec.com>)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111 年度本公司董監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訖				
法人代表人 董事	葉佳紋	111/11/18	111/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45
		111/11/24	111/11/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	3	
法人代表人 董事	葉柏君	111/11/15	111/1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奪與預防策略分析	3	
		111/11/22	111/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從人權政策談公司治理	3	
法人代表人 董事	劉彥輝	111/06/22	111/06/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2 低碳經濟與企業低碳創新的全球趨勢與商機	3	
		111/06/29	111/06/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個人面對 CFC 因應首部曲：知己知彼	3	
法人代表人 董事	王國璋	111/10/07	111/10/07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3	
		111/11/04	111/11/0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ESG 發展趨勢及數位對應策略	3	
獨立董事	詹森	111/10/05	111/10/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	
		111/11/23	111/11/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碳關稅最新發展趨勢與因應作法	3	
獨立董事	林明杰	111/09/08	111/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上)	3	
		111/09/08	111/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下)	3	
獨立董事	柯炎輝	111/02/17	111/02/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談量子科技的關鍵技術與商機	3	
		111/02/25	111/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111/08/02	111/08/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28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佳紋 簽章



總經理：劉彥輝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與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股東會	111年6月23日	<p>1. 承認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出席表決權數</th> <th>贊成</th> <th>反對</th> <th>無效</th> <th>棄權/未投票</th> </tr> </thead> <tbody> <tr> <td>81,085,057</td> <td>78,495,530</td> <td>7,747</td> <td>0</td> <td>2,581,780</td> </tr> </tbody> </table>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495,530	7,747	0	2,581,780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495,530	7,747	0	2,581,780						
		<p>2. 承認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稅後淨利 445,505,907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加計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擬保留新台幣 97,637,209 元不予分派外，餘依章程規定分配之，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出席表決權數</th> <th>贊成</th> <th>反對</th> <th>無效</th> <th>棄權/未投票</th> </tr> </thead> <tbody> <tr> <td>81,085,057</td> <td>78,530,331</td> <td>16,318</td> <td>0</td> <td>2,538,408</td> </tr> </tbody> </table> <p>(2)現金股利每股配發金額新台幣 2 元。 (3)除息基準日:111/7/24 (4)現金股利發放日:111/8/5</p>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530,331	16,318	0	2,538,408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530,331	16,318	0	2,538,408								
<p>3. 討論修訂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出席表決權數</th> <th>贊成</th> <th>反對</th> <th>無效</th> <th>棄權/未投票</th> </tr> </thead> <tbody> <tr> <td>81,085,057</td> <td>78,538,120</td> <td>7,897</td> <td>0</td> <td>2,539,040</td> </tr> </tbody> </table>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538,120	7,897	0	2,539,040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538,120	7,897	0	2,539,040								
<p>4. 討論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出席表決權數</th> <th>贊成</th> <th>反對</th> <th>無效</th> <th>棄權/未投票</th> </tr> </thead> <tbody> <tr> <td>81,085,057</td> <td>78,538,103</td> <td>7,912</td> <td>0</td> <td>2,539,042</td> </tr> </tbody> </table>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538,103	7,912	0	2,539,042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538,103	7,912	0	2,539,042								
<p>5.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如下：</p>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535,136	10,879	0	2,539,042
<p>6. 改選本公司董事案：。</p> <p>執行情形：本次選舉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董事分別為葉佳紋、劉彥輝、葉柏君、王國璋、詹森(獨立董事)、林明杰(獨立董事)、柯炎輝(獨立董事)。</p> <p>7. 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新增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p> <p>執行情形：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p> <p>表決結果如下：</p>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81,085,057	78,462,363	42,427	0	2,580,267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第十屆 第十四次 111年1月11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li> <li>通過本公司透過境外公司 G. M. I. Technology (BVI) Co., Ltd. 間接轉投資德軒投資有限公司案。</li> <li>通過本公司孫公司擬投資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司案。</li> <li>通過本公司 110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li> <li>通過本公司 111 年經理人年度調薪案。</li> </ol>
董事會	第十屆 第十五次 111年3月24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劃。</li> <li>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決算表冊案。</li> <li>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li> <li>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li> <li>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li> <li>通過本公司增設幕僚長一職。</li> <li>通過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li> <li>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li> <li>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案。</li> <li>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li> <li>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li> <li>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li> <li>本公司 202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li> <li>通過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議案相關事宜。</li> </ol>
董事會	第十屆 第十六次 111年5月1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通過溫室起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li> <li>通過本公司擬變更代理發言人。</li> <li>通過提名 111 年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li> </ol>

董事會	第十一屆 第一次 111年6月23日	1. 董事長選舉案。 2. 擬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董事會	第十一屆 第二次 111年7月1日	1. 通過111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2.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經理人(含總經理)認購股權數案。 3. 通過111年度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相關基準日及員工認股權認列薪資費用事宜案。
董事會	第十一屆 第三次 111年8月9日	1. 通過111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3. 通過本公司所制定之「風險管理辦法」案。 4. 通過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董事會	第十一屆 第四次 111年11月8日	1. 通過111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3. 通過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改善計畫案。 4. 通過擬修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擬修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6. 通過擬訂立「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7. 通過設置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暨制訂「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8. 通過擬處分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弘憶永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案。 9. 通過擬制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0.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循環」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擬修本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擬修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13. 通過擬修本公司112年度之「稽核計畫」業已擬定完成。
董事會	第十一屆 第五次 112年3月28日	1. 通過112年度營運計劃。 2. 通過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3. 通過「瑞音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4. 通過出售「聽覺補償 App 平台實踐與聲電特性驗證研究專案」。 5. 通過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111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7. 通過委由玉山商業銀行為主辦銀行兼管理銀行籌組總額度美金4,000萬元整之聯合授信案。 8. 通過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 9. 通過111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

		<p>10. 通過 112 年經理人年度調薪案。</p> <p>11. 通過處分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司案。</p> <p>12. 通過擬訂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案。</p> <p>13. 通過 112 年度委任會計師暨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案。</p> <p>14. 通過擬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研發循環」案。</p> <p>15. 通過增選董事一席及獨立董事一席案。</p> <p>16. 通過提名增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p> <p>17. 通過受理百分之二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p> <p>18. 通過受理百分之二以上股東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p> <p>19.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p> <p>20.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21. 通過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議案相關事宜。</p>
--	--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	111/01/01- 111/12/31	2,910	440	3,350	註
	于紀隆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係提供 PPA 報告覆查公費 120 千元、107 年及 109 年合併英文財報覆核 160 千元、薪資檢查表 30 千元、110 年英文財報覆核 130 千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112 年 4 月 2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代表人董事	葉佳紋(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法人代表人董事(總經理)	劉彥輝(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9,000	-	-	-
法人代表人董事	葉柏君(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法人代表人董事	王國璋(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獨立董事	詹森	-	-	-	-
獨立董事	林明杰	15,993	-	-	-
獨立董事	柯炎輝	-	-	-	-
財務副總經理	林哲仁	200,000	-	(100,000)	-
副總經理	江宏祥(註 1)	2,000	-	-	-
資深協理	李雲祥	-	-	-	-
資深協理	林美惠	-	-	-	-
資深協理	陳清賢	-	-	-	-
資深協理	柯登嘉	-	-	-	-
資深協理	余明哲	-	-	-	-
協理	卓婉玉	-	-	-	-
協理	劉柏亨	-	-	-	-
協理	賴志軒(註 2)	-	-	-	-
協理	林惠崇	100,000	-	(70,000)	-
協理	李健宏(註 3)	-	-	(5,000)	-
協理	廖伯仁(註 3)	-	-	-	-
大股東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62,580	16,255,000	-	9,527,278

註 1：於 111 年 5 月 31 日離職。

註 2：於 112 年 2 月 28 日辭任。

註 3：於 112 年 3 月新任。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日期：112年4月21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782,278	32.46%	0	0%	0	0%	葉佳紋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其董事長	
德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18,303	8.62%	0	0%	0	0%	葉明翰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其董事長為父子	
桃德股份有限公司	6,274,263	3.86%	0	0%	0	0%	無	無	
林和岳	1,866,000	1.15%	0	0%	0	0%	無	無	
吳文山	1,430,000	0.88%	0	0%	0	0%	無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益昇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19,000	0.81%	0	0%	0	0%	無	無	
李呂敏	830,595	0.51%	0	0%	0	0%	無	無	
吳遠志	695,000	0.43%	0	0%	0	0%	無	無	
花旗託管DFA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657,563	0.40%	0	0%	0	0%	無	無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PB投資專戶	565,706	0.35%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18,277	100.00%	-	-	18,277	100.00%
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548	34.21%	-	-	1,548	34.21%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13,169	100.00%	-	-	13,169	100.00%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4,149	100.00%	-	-	34,149	100.00%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	-	102,000	51.0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559	12.73%	-	-	9,559	12.73%

註 1：不適用，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

## 肆、募資情形

### 一、公司資本及股本

#### (一)股本來源

112年4月21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10	10	2,500,000	25,000,000	1,000,000	10,000,000	設立股本 現金增資 10,000,000	無	註一
85.11	10	2,500,000	25,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無	註二
86.09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無	註三
87.06	10	7,000,000	7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無	註四
87.12	1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減資 35,000,000	無	註五
88.08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無	註六
89.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無	註七
91.04	10	21,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	210,000,000	現金增資 160,000,000	無	註八
92.06	12	60,000,000	600,000,000	34,065,000	340,65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9,4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50,000	無	註九
92.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34,098,250	340,982,500	員工認股權 332,500	無	註十
93.04	10	60,000,000	600,000,000	34,250,750	342,507,500	員工認股權 1,525,000	無	註十一
93.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38,620,750	386,207,500	盈餘轉增資 41,1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600,000	無	註十二
93.10	10	60,000,000	600,000,000	38,646,340	386,463,400	員工認股權 255,900	無	註十三
94.04	10	60,000,000	600,000,000	38,921,590	389,215,900	員工認股權 2,752,500	無	註十四
94.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43,524,533	435,245,330	盈餘轉增資 35,029,43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000,000	無	註十五
94.10	10	60,000,000	600,000,000	43,696,533	436,965,330	員工認股權 1,720,000	無	註十六
94.11	16	60,000,000	600,000,000	48,779,533	487,795,330	現金增資 50,830,000	無	註十七
95.04	10	60,000,000	600,000,000	48,884,783	488,847,830	員工認股權 1,052,500	無	註十八
95.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53,806,718	538,067,180	盈餘轉增資 34,219,3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5,000,000	無	註十九
95.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53,863,218	538,632,180	員工認股權 565,000	無	註二十
96.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53,959,968	539,599,680	員工認股權 967,500	無	註二十一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6.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57,007,967	570,079,670	盈餘轉增資 26,979,9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000	無	註二十二
96.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57,082,717	570,827,170	員工認股權 747,500	無	註二十三
97.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57,155,217	571,552,170	員工認股權 725,000	無	註二十四
97.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2,157,635	621,576,350	盈餘轉增資 45,724,18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300,000	無	註二十五
97.11	5.36	150,000,000	1,500,000,000	72,157,635	721,576,350	私募 100,000,000	無	註二十六
99.09	22	150,000,000	1,500,000,000	87,157,635	871,576,35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無	註二十七
102.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0,643,941	906,439,410	盈餘轉增資 34,863,060	無	註二十八
103.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176,139	951,761,390	盈餘轉增資 45,321,980	無	註二十九
104.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8,500,799	1,085,007,990	盈餘轉增資 133,246,600	無	註三十
105.05	6	150,000,000	1,500,000,000	128,500,799	1,285,007,99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無	註三十一
107.03	7	150,000,000	1,500,000,000	109,002,365	1,090,023,650	減資彌補虧損 294,984,34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無	註三十二
107.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0,310,394	1,103,103,940	盈餘轉增資 13,080,290	無	註三十三
108.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8,032,122	1,180,321,220	盈餘轉增資 77,217,280	無	註三十四
109.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5,114,050	1,251,140,500	盈餘轉增資 70,819,280	無	註三十五
11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7,625,455	1,376,254,550	盈餘轉增資 125,114,050	無	註三十六
111.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2,625,455	1,626,254,55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無	註三十七

註一：84年10月6日(字)建一(號)01020108。  
註二：85年11月20日建一字第85360314號。  
註三：86年9月13日建一字第86331123號。  
註四：87年6月10日建一字第87296832號。  
註五：87年12月17日建一字第87357242號。  
註六：88年8月23日建88中字第668450號。  
註七：89年7月7日經(89)中字第89456457號。  
註八：91年4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101142830號。  
註九：92年7月22日府建商字第09212843110號。  
註十：92年11月24日府建商字第09222872710號。  
註十一：93年4月14日府建商字第09308425600號。  
註十二：93年9月15日府建商字第09319633220號。  
註十三：93年10月21日府建商字第09321168010號。  
註十四：94年4月22日府建商字第09408044800號。  
註十五：94年8月31日府建商字第09417385410號。  
註十六：94年10月20日府建商字第09423433400號。  
註十七：94年11月23日府建商字第09424714900號。  
註十八：95年4月20日府建商字第09575614010號。  
註十九：95年8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501191550號。  
註二十：95年10月18日經授商字第09501234010號。  
註二十一：94年4月14日經授商字第09601077170號。  
註二十二：96年8月30日經授商字第09601212940號。  
註二十三：96年10月18日經授商字第09601250240號。  
註二十四：97年4月17日經授商字第09701091940號。  
註二十五：97年9月8日經授商字第09701230320號。  
註二十六：97年11月12日經授商字第09701290140號。  
註二十七：99年9月13日經授商字第09901206530號。

註二十八：102年9月23日經授商字第10201192590號。  
 註二十九：103年10月30日經授商字第1031218920號。  
 註三十：104年9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401195590號。  
 註三十一：105年5月19日經授商字第10501102960號。  
 註三十二：107年3月16日經授商字第10701026700號。  
 註三十三：107年11月15日經授商字第10701142500號。  
 註三十四：108年9月11日經授商字第10801124150號。  
 註三十五：109年9月7日經授商字第10901171010號。  
 註三十六：110年9月11日經授商字第11001162620號。  
 註三十七：111年8月30日經授商字第11101162940號。

112年4月21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37,374,545	200,000,000	無
	162,625,455	-			

發行人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2年4月21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0	171	57	29,160	29,388
持有股數	0	0	74,118,043	4,848,750	83,658,662	162,625,455
持有比例%	0%	0%	45.58%	2.98%	51.44%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12年4月21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20,555	685,180	0.42%
1,000-5,000	5,952	12,710,671	7.82%
5,001-10,000	1,278	9,714,041	5.97%
10,001-15,000	537	6,628,455	4.08%
15,001-20,000	285	5,158,049	3.17%
20,001-30,000	272	6,789,145	4.18%
30,001-40,000	133	4,701,108	2.89%
40,001-50,000	89	4,061,535	2.50%
50,001-100,000	168	11,958,007	7.35%
100,001-200,000	76	9,980,478	6.14%
200,001-400,000	28	7,431,915	4.57%
400,001-600,000	6	2,933,869	1.80%
600,001-800,000	2	1,352,563	0.83%
800,001-1,000,000	1	830,595	0.51%
1,000,001 以上	6	77,689,844	47.77%
合計	29,388	162,625,455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4月2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782,278	32.46
德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18,303	8.62
桃德股份有限公司	6,274,263	3.86
林和岳	1,866,000	1.15
吳文山	1,430,000	0.88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益昇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19,000	0.81
李呂敏	830,595	0.51
吳遠志	695,000	0.43
花旗託管DF A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657,563	0.40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PB投資專戶	565,706	0.35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年		110年	111年	112年4月30日 (註7)
	度				
目					
每股市價	最高		29.05	28.60	22.25
	最低		14.05	15.80	17.15
	平均		21.24	21.19	20.6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3.77	16.35	17.00
	分配後		12.52	(註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137,625,455	147,419,976	162,625,455
	每股盈餘 (註2)	追溯調整前	3.24	3.08	0.38
		追溯調整後	2.74	(註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	2(註1)	-
	無償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3)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6.65	6.95	51.29
	本利比(註5)		10.62	10.70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9.42	9.35	-

註1：111年度每股股利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7：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訂定之股利政策如下(業經105年6月21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為建全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盈餘分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30%，並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 10%以上發放現金股利。如果當年配發股利不足三元得全數配發股票股利。

2. 111 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11 年度稅後淨利 453,946,758 元，加計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及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擬保留新台幣 295,955,859 元不予分派外，餘依章程規定分配之。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已決議通過依流通在外股數 162,625,455 股計算，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325,250,910 元，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2 元，並將提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承認。

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97,637,209
加：本期稅後淨利	453,946,758
加：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1,299,350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13,848,06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5,524,61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u>621,206,769</u>
分配項目：	
減：股利-現金股利(2 元)	(325,250,910)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295,955,859</u></u>

3. 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626,254
本年度 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2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 適 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 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 適 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本公司未公告 112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 112 年度預估資訊。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〇·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並無發放員工股票酬勞。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之計算係以本公司 111 年稅前淨利新台幣 601,441 仟元(不含董事及員工酬勞)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分派，經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分派如下：

	配發金額(元)
員工現金酬勞	650,000
員工股票酬勞	0
董事酬勞	11,000,000

4. 上年度員工、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後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1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後之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600,000 元。

員工股票酬勞:新台幣 0 元。

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新台幣 8,000,000 元。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證，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本公司並無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之員工。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B.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C.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D.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E.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F.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G.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H.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I. F113050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J.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K.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電子零組件研發)。
- L.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M.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N.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	16,259,517	84.04
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	2,923,485	15.11
類比電子元件	163,501	0.85
合計	19,346,503	100.00

資料來源：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

應用方案：無線網卡、集線器(S-HUB)、Router(路由器)、ADSL 寬頻網路、AP(橋接器)、無線多媒體接收器(WDMA)、網路電話(VoIP)、液晶顯示器、Desktop PC、Notebook、讀卡機等、平板電腦(Tablet)、藍芽耳機、IoT 透傳模組、光纖模組。

元 件：無線網路 IC、區域網路 IC、LCD 驅動 IC、隨身碟(USB Disk)控制 IC、音效解碼 IC、USB 介面應用 IC、Card Reader 控制 IC、ARM CPU、WiFi-PA、Bluetooth IC。

###### (2)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

應用方案：液晶電視、Set-top Box、多媒體播放器(DMP)、各式記憶卡(MMC, CF, SD...)、固態硬碟等。

元 件：SRAM、SDRAM、DDR Memory、SPI Flash、SSD 及各式記憶卡控制 IC。

(3)類比電子元件：

應用方案：Power Adapter、ADSL 寬頻網路、SOHO 閘道器(SOHO Gateway)。  
元 件：MosFET 電晶體、網路實體層晶片、穩壓裝置、過電流保護裝置、  
、電源控制裝置。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隨著未來新潮流的興起，帶領著電子產業發展的方向。在資訊科技領域，現有產品強化與研發依然是重要的發展方向；除此之外，消費性電子市場也正帶動著以多媒體和消費性產品為主的產品攻佔市場的目標。在可攜式電子產品功能逐漸多樣的潮流下，為迎合使用者儲存和分享多媒體資訊的需求，如何設計並尋找更高容量和低耗電的儲存技術成為了未來的首要挑戰。因此，我們自認為是一個『解決方案提供者』，規劃發展方向如下：

(1)電腦及週邊(Information Technology)應用方案：

SOHO 閘道器(SOHO Gateway)、無線網路應用(Wireless LAN)、液晶顯示器(LCD Monitor)、各種記憶儲存卡、固態硬碟(SSD)、網路儲存裝置(Network Storage)、讀卡機、筆記型電腦充電器、PoE 網路交換機、10GPoN 等等。

(2)消費性電子產品產業(Consumer Electronic)應用方案：

液晶螢幕(LCD Monitor)、多媒體播放器(DMP)、藍芽耳機、藍芽喇叭、平板電腦(Tablet, MID)、無線影音播放器(WiDi)、物聯網(IOT)、互聯網(IOI)、行車記錄器、泛用型 PD 變壓器。

(二)產業概況

1. 主要應用領域與應用方案皆為深具市場競爭力與獲利爆發力之產品。茲將公司主要應用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1)TWS:真無線藍牙耳機

TWS 耳機主要通過藍牙進行信號傳輸，然而由於 TWS 耳機的體積小、電池容量小等特性，且需滿足用戶對耳機的連接穩定性、續航、音質等方面的追求，因此具有更快的傳輸速度、更穩定的連接能力以及更低功耗的藍牙連接技術是 TWS 耳機行業發展的核心技術之一。

TWS 耳機產業一直在不斷進化，隨著科技的進步，相關技術也在不斷升級。例如，藍牙 5.2 標準的推出，為 TWS 耳機技術帶來了更快的傳輸速度、更低的延遲和更穩定的連接。此外，不斷提高的語音識別技術和優化的電池技術，也使得 TWS 耳機產品具備更好的語音辨識和續航能力。這些技術的不斷提升，將進一步推動 TWS 耳機產業的發展，並為消費者帶來更好的產品體驗。

如環形耳機、入耳式耳機等。而為了滿足消費者不同需求，市場上還出現了為眾多聽損人士提供的 OTC 助聽器。不同於傳統的助聽器，OTC 助聽器價格較為親民，且設計更為時尚、小巧，可以有效改善聽損人士的生活品質。OTC 助聽器產品也不斷推陳出新，研發出了更智能化的助聽器，具有噪聲降低、語音識別、智能控制等功能，逐漸受到越來越多人的青睞。

而在 TWS 耳機方面，為了滿足消費者對於更加完美的聽覺體驗的要求，許多品牌不斷研發出更加智能、更加人性化的產品。例如，一些品牌推出了具有主動降噪功能的耳機，可以在使用時將噪聲降至最低，讓使用者更加專注於音樂或語音通話。此外，TWS 耳機市場還出現了許多智能化的應用，如耳機充電盒具有無線充電功能、耳機支持語音助手等，為消費者提供更加便捷的使用體驗。

總體而言，TWS 耳機市場和 OTC 助聽器市場都面臨著不斷變化和發展。隨著技術的不斷進步，這些產品的功能和性能將會不斷升級，同時也會有更多新產品進入市場，促進整個行業的發展。

## (2) 互聯網(IOT)

目前市場上最熱門的話題莫過於互聯網，各供應商都全力投入此領域，技術上也百花齊放。互聯網市場所需的不僅是硬體提供，同時需要整合軟體開發和平台整合，以因應物聯網(IoT)的崛起帶來的商機。這些商機包括：

1. 硬體：IoT 裝置和相關通訊設備、各種感測 IC、通訊 IC、微控制器和微型機械結構。
2. 系統組成和架設：大多需要系統公司提供解決方案，協助平台架設並提供維護工作。
3. 軟體開發：每個 IoT 裝置都需要相應的應用程式，以實現資料交換。

IoT 的應用場景從最接近人的穿戴式裝置到辦公室、工廠、交通設施、公共設施，以及城市各個角落的各種裝置，從近及遠，涵蓋了人類社會的各種生活活動，未來的潛力無限。

## (3) 無線區域網路(Wireless Local Area Network, WLAN)

在無線區域網路方面，全球主流技術已將 Wi-Fi、Bluetooth 以及 FM 無線電技術整合至單一晶片，並且應用範圍已擴展至手機、平板電腦以及汽車等領域。弘憶國際在無線區域網路方面已經具備良好的基礎，主要應用在個人電腦和筆記型電腦上。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不斷尋找新的應用領域，通過無線區域網路，任何建築物中的配線裝置都可以為配備有無線區域網路介面卡的電腦提供網路接入服務，將電腦資源的運用效率發揮到極致。逐漸將存取設備、無線路由器等產品往整合型閘道器方向發展，不斷提升產品附加價值，逐步將寬頻、網路安全等功能併入，銷售型態也朝向服務供應商及中小型企業發展。

此外，配合供應商的步伐，Wi-Fi6 已經推出，Wi-Fi CERTIFIED 6™是基於 IEEE 802.11ax 標準認證計畫，支持如今要求最嚴格的 Wi-Fi 環境中的使用者所需的容量、效率、覆蓋範圍和性能。Wi-Fi CERTIFIED 6 網路重視的是，在擁有數百或數千互聯設備的體育場及其他公共場所以及執行時間敏感型大頻寬應用的企業級網路中，提供高品質連接，確保每一部連網設備都達到最佳性能。此外，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整合應用將為網通廠商帶來未來潛在的成長動力。

#### (4) 車用乙太網路

車內電子控制單元(ECU)和感測器數量的增加，推動車載網路進行根本改變，以支援行車安全和娛樂系統對頻寬的需求。車用乙太網路將可實現車內的極高速度資料傳輸。目前，車用資料網路的速度最高可達 10Gbps。高頻寬與快速的訊號處理對於自動駕駛具有至關重要的作用。

隨著車輛自動化程度越來越高，車內電子控制單元的數量持續增加，先進輔助駕駛系統(ADAS)、高畫質攝影機和光達(LiDAR)技術等資料密集應用的興起，更提高了對資料傳輸速率和整體頻寬的需求。

傳統網域的資料會根據其在車內的位置連接至相同的電子控制單元，大幅減少纜線，進一步降低重量和成本，提高燃料效率。而乙太網路技術將成為車載網路轉型的關鍵。

乙太網路技術除可支援高速資料傳輸，還遵循開放系統互連(Open Systems Interconnection; OSI)通訊模型。乙太網路是穩定、歷史悠久且廣為人知的技術，已廣泛應用於資料通訊和工業自動化領域。與其他車載網路協定相比，乙太網路有明確定義的發展路線圖，可提供額外的速度等級，不像 CAN、LIN 等協定已到達應用超越其能力的階段，而且沒有明確的升級路徑來解決問題。

預期乙太網路未來將成為汽車資料傳輸的基礎，提供通用的通訊協定堆疊，減少閘道需求以及硬體成本和相關軟體開銷。其擴展性將能滿足更高速和超低延遲功能的需求。區域架構中的每個乙太網路交換器都能將不同網域活動的資料傳輸到本地交換器，再由乙太網路骨幹匯集資料，提高可用資源的使用效率。

#### (5) USB Type-C

USB Type-C 在 PC 和消費性電子(PC 週邊)已獲得多方注目。綜合多項重要功能(供電, 簡易連接, 高傳輸頻寬)於一體滿足使用者的需求，USB Type-C 有望成為最受通用的介面之一，但同時也可能產生許多令人困惑的傳輸問題。例如: 替代模式(Alt Mode)、外設模式(Accessory Mode)、結構化(Structured)供應商訊息(Vendor Defined Messaging, VDM)以及非結構(Unstructured)VDM 等各種問題讓使用者和工程人員需要大量的溝通解決。

## 2. 競爭情形

以本公司目前主要經營之產業領域來看，其中瑞昱、友達、華邦主要應用在資訊科技電子(IT)產業，友達、瑞昱、華邦等則應用在消費性電子(Consumer Electronic)產業；瑞昱、華邦主要應用在網路通訊產業(Tel-Communication)。在健全的客戶結構基礎與完整的產品線供應之下，弘憶國際一開始就扮演著應用方案提供者之角色，切入市場即將起飛的產業與應用領域，努力提供更多高附加價值的全方位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有別於一般以物流服務，買進賣出的傳統零組件通路商，因此雖然面對同業的競爭，仍能靠優勢的產業趨勢，市場應用，產品開發，技術支援，料件供應與行銷通路之整合能力，快速取得供應商與

客戶的信任，創造更高的利潤。茲將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名稱、營業項目及主要代理產品表列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項目	營業比例	主要代理產品	代理品牌
弘憶國際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銷售與系統研發服務	100%	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記憶體元件、電腦週邊應用方案與元件、數位家電應用方案與元件、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類比電子元件等	瑞昱半導體 (Realtek)、炬芯、友達(AUO)、華邦(Winbond)等。
大聯大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與銷售	100%	特定應用 IC 元件 (ASSP)、中央處理器/微處理器元件 (CPU/MPU)、基礎記憶體元件 (Memory)、邏輯元件 (Logic)、線性元件 (Linear)、分散式元件 (Discrete) 等	揚智科技(ALI)、萬國半導體 (AOS)、美商科銳(CREE)、德商英飛凌(Infineon)、英特爾(Intel)、聯發科(MediaTek)、美商美光 (Micron)、芯源系統(MPS)、聯詠科技(Novatek)、台灣恩智浦(NXP)、美商豪威(OmniVision)、瑞昱半導體(Realtek)、三星電子(Samsung Electronics)、三星SDI(Samsung SDI)、三星電機(SEMCO)、意法半導體(ST Micro)、昇特(SEMTECH)、展訊通信(Spreadtrum)、日商東芝半導體(Toshiba)、台灣威世 (Vishay)、華邦(Winbond)等。
文晔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與銷售	100%	邏輯(LOGIC)IC、混合信號 IC、線性 (LINEAR)IC、特定應用 IC、分散式(DISCRETE) 元件、儲存 IC、影像感測 IC 組、高速介面元件、可程式化 IC、微處理器及記憶體等。	Ambarella(安霸)、Broadcom、ESMT、EXAR(美商艾科嘉)、Intersil、Linear、LG、Magnachip、Marvell(邁威爾科技)、Maxim(美信)、Micron(美光)、Nanya、NXP、ON(安森美)、Realtek(瑞昱半導體)、ST Microelectronics(意法半導體)、IDT 艾迪特科技產品等。
增你強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與銷售	100%	記憶卡、IC/積體電路、電晶體、功率場效應電晶體、二極體、發光二極體、功率模組、晶片與排狀電阻器、電容器、相機模組、微控制器、加速度感測器等	SANDISK、羅姆(ROHM)、英飛凌、威世、賽普拉斯、富士電機、睿思、瑞昱、致新、義隆、應美盛、普瑞、富達通、TDK、TAIYO YUDEN、Vishay、NICHICON 尼吉康等。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	112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22,920	6,329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在「技術支援部」積極運作及規劃下，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分別列舉如下：

年度	供應商	代理產品	應用領域
111	Realtek	Data communication	Data switch
	Realtek	Wireless solution	PC/NB peripheral
	Realtek	Multi Media process	DMP, DHC, LCD Monitor
	Realtek	IOT solution	IOT Application
	Realtek	USB controller	PC/NB peripheral
	Realtek	Audio codec	Desktop、Notebook、Tablet、IPC
	Realtek	TWS	Consumer electronics
	Winbond	Flash memory	PC/NB mother board and peripheral
	Winbond	DDR memory	PC Peripheral
	APEC	MosFET	PC CPU core power
AUO	LCD Panel	Industrial Application	
110	Realtek	Data communication	Data switch
	Realtek	Wireless solution	PC/NB peripheral
	Realtek	Multi Media process	DMP, DHC, LCD Monitor
	Realtek	IOT solution	IOT Application
	Realtek	USB controller	PC/NB peripheral
	Realtek	Audio codec	Desktop、Notebook、Tablet、IPC
	Realtek	TWS	Consumer electronics
	AUO	LCD Panel	Industrial Application

(2)自行研發或由客戶委託設計之成果

年度	產品名稱	應用領域
111	藍芽耳機 TWS + ANC Function	消費性電子
	LCD monitor	家用/商用顯示器
	HMI control Interface	工業顯示界面
	NoteBook docking station	資訊
	IOT module	物聯網應用
	PD AC to DC Adapter	消費性電子
	PoE Ethernet Switch	資訊
	10G PON	網路通信
110	藍芽耳機 TWS + ANC Function	消費性電子
	LCD monitor	家用/商用顯示器
	HMI control Interface	工業顯示界面
	NoteBook docking station	資訊
	IOT module	物聯網應用
	PD AC to DC Adapter	消費性電子
	PoE Ethernet Switch	資訊
	10G PON	網路通信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發展計畫

###### (1)強化產品應用開發能力

電子零組件代理業已由傳統之產品訊息傳遞轉為應用方案提供者(Solution Provider)之全方位服務產業，能夠提供客戶完整之產品線與正確之應用方案，乃現今代理業不可或缺之條件，有鑒於此，本公司將持續強化產品開發團隊之能力與培訓新進之產品應用技術支援工程人員，並分佈於台灣、香港和大陸各辦事處，提供客戶更專業及正確之產品應用方案。為能有效提供客戶 Total Solution 之技術支援服務，本公司除自有專業團隊，同時會尋求外部策略聯盟，以達成協助客戶產品及時上市之目標。

###### (2)提供應用產品之完整主料件供應

現今之市場環境，單一之產品線已無法給予客戶最大的採購效益，因此在主要的產品線上，本公司能為客戶提供整體解決方案，以達採購之效益及應用上之方便。例如可攜式媒體播放機(PMP)，本公司除了提供完整之應用技術外，還提供套裝主料件之供應，如 USB 介面元件，SDRAM 記憶體等。

###### (3)強化公司之營運和營運管理系統

為配合客戶台灣接單及設計，大陸採購及生產的接單模式，本公司透過轉投資事業持續強化中港臺三地之資訊管理及靈活運用，並改善物流管理，降低存貨呆滯風險，增加成本效率。

##### 2. 長期發展計畫

###### (1)完成亞太地區行銷服務網

現今亞太地區已成為全球資訊產品之開發與生產中心，國際行銷亦為半導體通路商經營成功之必要條件。本公司已於台灣、香港與中國大陸如：深圳、上海及北京等地設立共十二個服務據點，同時在擁有多數年之中國大陸市場經營經驗下，日後將再拓展至日本、韓國與新加坡等地之市場，爭取更多之產品線與更大之客源。

###### (2)開發高附加價值與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

利潤為公司生存之唯一法門，創造高利潤與提昇附加價值為本公司經營之指導原則，故持續地發覺未來趨勢之主流應用產品，擬定應用方案(Solution)，在主流形成之前便取得有利地位，係公司獲利與永續經營之道，例如"數位生活"即為在潮流形成之前，便已知其之必然，從而著手佈局，對產品代理權之取得、開發技術的強化，行銷通路之佈建，都在市場潮流襲捲前便已佈建完成，以敏銳之市場嗅覺走在市場趨勢之前，以期創造公司最大利潤。以成為亞太地區及中國地區的資訊科技，消費性電子，通訊產品及其他高科技“產品應用解決方案”的最佳提供者。

###### (3)人員培訓與財務規劃

人力、產品、資金為通路商必備之三要素，長期以來本公司即對人才培養與組織之合作，規劃有完整之系統計劃，並充份深入瞭解員工之個人生涯規劃，做最有效之安排，以達人盡其才，創造公司與員工之最大利益達成雙贏結果。同時持續強化財務運作能力，以健全公司之營運體質，在穩健之財務結構下，持續地成長。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最近年度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臺灣		828,734	4.40	872,854	4.51
香港及大陸		17,849,763	94.68	18,366,698	94.94
其他		174,192	0.92	106,951	0.55
營收淨額		18,852,689	100.00	19,346,503	100.00

####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半導體零組件銷售值占我國電子零組件業銷售值之比例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 項目	弘憶公司半導體零組件銷售值	電子零組件產業銷售值	市場佔有率(%)
109	137	12,994	1.05%
110	189	15,096	1.25%
111	193	15,524	1.24%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電子零組件產業產值。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係代理銷售國內外電子零組件製造商所生產之電子零組件產品，而電子零組件產業之成長又直接受下游資訊、通訊及消費電子等產品市場需求之影響。

工研院「展望 2023 暨 CES 重點趨勢研討會」解析科技產業的總體觀察重點，2023 年全球將逐漸擺脫疫情干擾回歸常態，隨著行業的逐漸適應及業務重啟，科技浪潮會湧向何處，CES (International Consumer Electronics Show)，為協助產業掌握 2023 年的國際科技重要趨勢，工研院舉辦線上「展望 2023 暨 CES 重點趨勢研討會」時提出，CES 2023 展會可歸納為五項最新觀察洞見，包括：

- 一、CES 2023 逐漸成為全球創新基地，移動載具、健康體驗、元宇宙、智慧居家聯網、環境永續是創新重點。
- 二、首見物宇宙 (Metaverse of Things; MoT) 新概念，趨勢發展速度比想像中更快。
- 三、疫後健康科技當道，聚焦在數位醫學 (Digital Therapeutics)、運動科技 (Fitness Tech) 及愉悅生活 (Mental Wellness) 等三大主題。

四、汽車科技使用者需求出發，乘車的安全性、娛樂性、便利性是主要成長動能。

五、智慧家庭標準 Matter 正式推出，追求更智慧化及永續的智慧家電。

工研院指出，受到通膨壓力、俄烏戰爭未歇、疫情延續等多重不確定因素，全球消費電子市場成長普遍性放緩，有待創新應用帶動新成長動能。在 firsthand 觀察上，隨著疫情的消退，CES 2023 展會已較過去兩年回復許多，估計約達 CES 高峰期間的 7 成。由於智慧電動車市場逐漸成熟，今年共有逾 300 家車商參與展出，幾乎已成為東京車展、法蘭克福車展、底特律車展等三大車展以外，全球第四大車展。此外，CES 已逐漸成為全球創新基地，以 5G、AIoT、高速運算、感測融合、Web/3D 等關鍵技術，驅動各種創新的落實。而國際大廠積極與新創合作，透過平台化策略進行技術與服務之創新，為公司帶來更多的創新動能。

觀察 CES 2023，創新科技主題上仍然吸睛，包括：各種移動載具的自駕化與電動化、沉浸式健康與健身體驗、元宇宙、智慧居家聯網、環境永續創新等議題為展示重點。

◎各種載具的自駕/電動化以及車內創新體驗：逐漸擴展至各種移動載具的自動駕駛與電動化已成趨勢，並透過軟體進行即時智慧化與個人服務。

◎健康的多元感測並強化健身效率與體驗：身心健康的完整感測方案，並運用各種創新穿戴裝置提升健身效率，以及更為沉浸的健身過程。

◎元宇宙生態系逐漸成形與擴展更多元的虛實世界：各種垂直應用的元宇宙平台成形，其中工業製造與零售應用率先落實；而協助產業建構元宇宙平台與技術的系統整合商機浮現。

◎環境永續與消費行為的逐步結合：透過數位與材料技術的創新，與消費者日常生活的結合(如：水、電等資源使用、飲食習慣等)，讓永續生活更容易且深入貼近消費者。

雖然全球已由疫情居家回歸正常的生活模式，元宇宙數位孿生發展已成大趨勢，透過虛擬化 (virtualization) 及沉浸式體驗 (immersion) 的兩大技術融合的「物宇宙 (Metaverse of Things, MoT)」商機預期將比我們想像的更快實現。從家庭、個人、乃至延伸到汽車座艙的空間，均較疫情前更加強調私領域沈浸感氛圍的建立，透過優化顯示螢幕與使用者互動連結感受。在家庭的應用情境上，尺寸及畫質為廠商首要競逐戰場，透過 80 吋及 8k 高畫質螢幕嘗試建立以電視為主的家庭客廳連結中心，回歸電視本質的硬派訴求；同時 OLED 持續發展各種變形，透明、可撓、3D 等應用於特殊利基型市場。在個人的應用情境方面，更多 VR 穿戴裝置上身：除了 VR 頭盔外，包括衣服、手套、護具等也成為提高沈浸感的配備。借助於 AR/VR 的快速發展，逐漸由專業領域走向個人日常，並在加入 AI 智能，打造屬於專屬個人化的服務應用，更推波助瀾 AR/VR 由酷炫步入實用性的階段。在車室空間的情境發展上，除了配置更多的顯示屏幕，汽車擬人化提高也使得人機介面不再只停留在單向的語音控制指令，包括 BMW、SONY 等大廠均嘗試建立人與車能夠進行情感交流的造車工程。

根據工研院的展場觀測，在疫後健康科技的發展上，相關業者追求運用更多元、精準的生理訊號感測技術，打造個人的多元健康生活。健康生活將落在數位醫學 (Digital Therapeutics)、運動科技 (Fitness Tech) 及愉悅生活 (Mental Wellness) 三大環節，以更高精密的各項感測技術加上高運算的 AI 人工智慧分析，提高精準及範圍，讓疾病預防、檢測、治療、養生變得更加簡便及有效。可預見在未來，疫後健康科技將如 3C 科技進入家庭生活，以往昂貴的專屬教練或營養師，透過科技進入醫學領域後，普羅大眾皆能輕易獲得相同的服務體驗，例如：搭配視覺、壓力感測及情境輔助，屋內變身運動健身房，室內運動更有樂趣。此外，移動運動設備的電動化，包括自行車、滑板、直排輪等移動型運動器材均加入電動化行列，除了可增加運動距離外，也可擔任通勤的另一選擇，但電池的輕量化發展為影響關鍵。

工研院觀察今年汽車科技的四大亮點趨勢：第一，大量感測器被導入座艙內，進行駕駛者狀態的監控，保障行車安全；第二，在車內的時間也將被更積極地運用，可將遊戲導入車用系統供乘客娛樂外，讓駕駛在等待充電的時間能夠更徹底的放鬆。第三，透過車用系統與家用系統的連結，讓住家與汽車兩個場所進行交互控制，無縫連結以幫助管理時間。此外，自動駕駛的程度也持續提高，可預期相關技術成熟度和導入商用市場的規劃都將展現於不久的未來。正當車用供應鏈正在大革新之際，這也代表著臺灣廠商進軍汽車產業並扎根的機會來臨。臺灣在半導體領域的優勢，包含晶圓代工、專業晶片設計、開發客製化晶片、通訊及影像處理技術等都是很好切入車用供應鏈的機會。

全球被疫情襲捲的這幾年，強化了人們對居家環境的重視，也創造出各式需求，從臥室、廚房、浴室到居家安全監控，都持續推出幫助生活更便利、使用更直覺的電子產品。家電的個人化趨勢顯示家用電子產品已從滿足基本功能需求，進階到打造生活品味的一環。工研院觀察，無縫且直覺的連結體驗是家用電子產品能夠更加深入市場的要素，除了各大品牌持續耕耘的互聯技術，智慧家庭標準 Matter 的正式推出，高度整合家電產品互相溝通，也強化了眾廠商對智慧家庭市場的信心，預期 Matter 的開放生態系將為智慧家庭帶來新一波成長。工研院預估，消費型電子用半導體受惠創新消費型電子產品帶動下，在未來持續保有年複合成長率 (CAGR) 達 3.2% 的正成長動能，預期至 2026 年，全球消費型電子用半導體市場可達 801 億美元規模，人類社會將邁向更方便、更自動化、更智慧化的新境界。

資料來源：工研院「展望 2023 暨 CES 重點趨勢研討會」

####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1) 本公司具有以下競爭利基

##### A. 專業與完整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由具有 3C 產業相關經驗人員創立，且主要經營團隊均有超過 15 年之資深業界經驗，其所累積對 3C 產業之熟悉度及行銷企劃經驗，加上對客戶需求及市場趨勢之敏銳嗅覺，深具經營優勢。尤其中國市場之經營團隊，擁有超過 10 年之大陸市場經驗，對現今與未來以亞洲之中國為主要決勝戰場之資訊產業而言，本公司擁有絕對之競爭優勢。

## B. 優越的技術實力

本公司深知在具備傳統通路商之必要條件下，並不足以在如此競爭之產業中展露頭角，更需具有優良之產品開發能力，以協助客戶正確且快速地將產品推出上市，同時又需於產品開發過程中遇到瓶頸時，於最短的時間內協助客戶解決問題，故本公司有計劃地培植優秀技術人才，並藉著與原廠合作之過程中，不斷地累積知識，同時掌握產品之新知識，與發現新市場，即時提供客戶最佳之產品組合，使上游原廠與下遊客戶的配合更為緊密，達到以技術行銷為導向的”應用方案提供者”(SolutionProvider)。

## C. 完整的產品整合力

產品料件提供之完整與否關係到客戶下單採購之意願，亦直接影響客戶之競爭優勢，因此取得並維持產品組合之完整與多樣性，實為通路商取得客戶訂單與產品銷售穩定與成長之重要關鍵，同時並提供週邊產品之代理，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便利性，透過應用工程人員之技術支援，提供客戶整體的解決方案，取得客戶絕對的信任，提昇本公司在業界的競爭優勢。

## D. 全方位的行銷管道

對一個專業的應用方案提供者(solutionProvider)而言，敏銳的市場判斷力，專業的經營團隊、優越的產品開發實力、完整的產品線是缺一不可的，但如無法配合多元化且全方位的行銷管道服務，無法將上述資源與實力發揮到極致，本公司有鑑於“客戶到那裡服務就到那裡”之宗旨，於IT產業最重要地點中國大陸部署了多個服務據點(如：北京、上海、深圳等)，並以香港為中心，透過專業之物流人員，提供客戶即時交貨之服務，而專業之財會人員則協助客戶做最有效之資金管理與降低成本，同時MIS系統之架設，則讓所有弘憶國際之同仁在最短的時間內，取得所有的產業消息與客戶資訊，為客戶提供即時與最佳的服務，充分地讓客戶認同弘憶國際為不可或缺的合作夥伴。

## (2) 有利因素：

### A. 穩定的代理權及齊全之產品組合

本公司目前已取得眾多項產業核心技術之代理權，主要之供應商有瑞昱半導體、友達光電、華邦電子等均為知名之大廠，極具市場競爭力，且本公司對於新爭取之代理線獲得供應商極佳之評價，而對於已有多年合作經驗之供應商，則具有深厚的代理關係，故整體而言本公司之代理線均屬穩定。另針對產品組合而言，採以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便利性，並為客戶降低採購成本為考量策略，故其產品應用領域廣泛，涵蓋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業，以滿足客戶多樣性的產品選擇，以建立長久的夥伴關係。

## B. 專業設計應用服務能力

本公司擁有多位深悉市場趨勢的產品經理人，加上「技術支援部」具有專業的研發設計應用工程師，提供客戶產品市場與趨勢分析、協同研擬新產品Design-in所需軟硬體的整合能力(TotalSolution)及最具競爭力的元件組合，深獲客戶的肯定及讚賞。

## C. 市場成長空間

2022 年臺灣整體電子零組件面對五年來產業最大寒冬逆風，包括終端需求萎縮、庫存水位居高、生產停工阻礙、美中競爭牽連等一連串不利因素皆打擊產業發展，因此預估整體電子零組件產值將面臨新臺幣 2.4 兆元保衛戰，相較於 2021 年預估將衰退 6%左右。展望 2023 年，臺灣電子零組件之發展將有四大觀測重點，分別為庫存消化速度、中美科技角力影響、3C PLUS 應用成長力道及高規產品應用比重，綜合考量之下，2023 年臺灣電子零組件產值很高的機率可能微幅衰退 0.5%，維持在 24,248 億新臺幣左右。

觀測半導體產業營運，資策會 MIC 提出四個關鍵議題：

- 一、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連三年大幅成長，2023 年因市況不佳，晶圓代工廠將調降資本支出、放緩擴產腳步，2023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支出將趨緩。
- 二、2022 年下半年 DRAM 供需比持續擴大，價格快速下跌，其中台廠主供利基型產品，跌幅可能會超過標準型產品。
- 三、預期 2023 年下半年邏輯 IC 封測業務將隨市況逐漸回溫，加上晶片設計複雜度與電晶體數量增加，帶動高階測試需求，有助於提升相關業者營收成長。
- 四、晶片緊缺大幅緩解，然而供應鏈各應用領域仍面臨不同程度的長短料問題，除此，車用 MCU 與工控功率半導體產能缺口仍在。

資策會 MIC 指出，台灣半導體產業的表現於 2022 年仍優於全球，預估全年產值 4.3 兆新台幣，成長率 15.8%，預估 2023 年產值微幅成長 1.7%。消費性終端需求的快速滑落，衝擊 2022 年下半年 IC 設計、IC 封測與記憶體產業營收成長，目前半導體產業已進入庫存調整階段。在消費性 IC 與記憶體供過於求，需求滑落的情況下，也連帶影響 IC 封測需求，在在皆不利於 2023 年半導體產業整體營運。不過，由於晶圓代工部分有高階晶片市場的支持，MIC 預期台灣半導體產業 2023 年仍能維持正成長 2022 年受庫存調整、中國嚴格防疫封控及中美貿易衝突、通膨等影響，去年第四季到今年上半年半導體產品極有可能呈現出貨放緩趨勢，等待庫存去化後，預計下半年出貨將恢復。雖然需求逐漸修正，但半導體應用類別越來越廣泛，未來的車用、手機、工業、無線通訊、人工智慧、5G 基礎設施及能源市場需求，仍使半導體需求保持成長動能。

資料來源：報網/資策會 MIC

聯合新聞網 / 北美智權報 -2023全球半導體產業大調查：汽車取代無線通訊成為最重要的成長動力

### (3) 不利因素與因應措施

#### A. 供應商與通路商蓬勃發展，導致市場競爭激烈

通路商的盛衰取決於代理產品品牌的好壞及同業間的競爭，近年來由於半導體設計公司及通路商蓬勃發展，使得各通路商不同品牌產品之同質替代性高及面臨相同品牌產品多家代理商的情況，而產生價格競爭，且壓縮了獲利空間。

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成立之初，即定位為專業的應用方案提供者

(Solution Provider) 並積極充實敏銳的產業趨勢分析力、果斷的市場應用判斷力、強大的產品開發創造力、專業的技術支援服務力、完整的料件供應流通力與靈活的行銷通路開拓力等六大功能，用以創造有別於傳統通路商的高附加價值市場與利潤，故早已與同業區隔出市場定位，同時避免淪入同業間的價格競爭，而壓縮了獲利空間。

##### b. 本公司所代理的產品線係屬未來核心技術產品，且從供應商進入市場初期即建立良好代理關係，因此供應商在其同業間具有領先之地位，產品在市場上亦具有高競爭力。

#### B. 下游產品生命週期短

電子產業常隨著新產品的問世而產生世代交替，亦成為考驗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對產品的資訊掌握及存貨控管的能力。

因應措施：

##### a. 保持對市場潮流高度的敏銳性，及加強新技術服務能力，積極引進未來核心技術產品線並開發不同領域新客戶，以達到分散經營風險，確保穩定的獲利。

##### b. 為掌握最新之市場需求及最適庫存量，本公司定期於營業會議中由業務人員將所蒐集最新客戶需求意見及市場訊息提出並彙整之，並依據產品之接單狀況、存貨數量、商品屬性、市場狀況、預計銷售計畫及採購前置作業期間等因素，作為採購及安全存量之決策參考，通常採購之存貨以共通性之零組件為主，特定應用之零組件則以接單狀況為依據，以確保存貨存量之適切性及流通性，並定期編製庫存預計狀況作為採購決策之參考。

##### c. 加強產品市場開發，針對產品與市場之新趨勢，訂出本公司未來方向及機會，並適時引進新代理線及開發新市場客戶，以掌握商機。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數位通訊 應用方案 與元件	應用方案：無線網卡、集線器(S-HUB)、Router(路由器)、ADSL寬頻網路、AP(橋接器)、無線多媒體接收器(WDMA)、網路電話(VoIP)、液晶顯示器、DesktopPC、Notebook、讀卡機等、平板電腦(Tablet)、藍芽耳機、IoT透傳模組、光纖模組 元 件：無線網路 IC、區域網路 IC、LCD 驅動 IC、隨身碟(USB Disk)控制 IC、音效解碼 IC、USB 介面應用 IC、CardReader 控制 IC、ARM CPU、WiFi-PA、Bluetooth IC。
儲存裝置 應用方案 與元件	應用方案：液晶電視、Set-top Box、多媒體播放器(DMP)、各式記憶卡(MMC, CF, SD...)、固態硬碟等。 元 件：SRAM、SDRAM、DDR Memory、SPI Flash、SSD 及各式記憶卡控制 IC。
類比電子 元件	應用方案：Power Adapter、ADSL 寬頻網路、SOHO 閘道器(SOHO Gateway)。 元 件：GaN 電晶體、網路實體層晶片、時脈產生器、穩壓裝置、過電流保護裝置、電源控制裝置。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不適用(本公司非製造業)。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本公司非製造業)。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之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佔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之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及其變化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二)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瑞昱	15,518,075	86.02	註一	瑞昱	16,101,161	82.45	註一	瑞昱	2,324,695	87.86	註一
	其他	2,522,371	13.98		其他	3,429,206	17.55		其他	321,246	12.14	
	進貨淨額	18,040,446	100.00		進貨淨額	19,530,367	100.00		進貨淨額	2,645,941	100.00%	

註一：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二：112 年第一季報表財務資料僅經會計師核閱。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為瑞昱半導體(股)公司。瑞昱半導體(股)公司主要產品乃隨著近期中國大陸及台灣市場上無線網路通訊的廣泛應用而蓬勃發展，以及無線區域網路功能於消費性電子及家庭影音設備的應用，使得該線產品具有相對強勢的成長空間。

2. 最近二年度佔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其變化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				111年				11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一)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鴻海精密	4,373,423	23.20	無	鴻海精密	3,618,642	18.70	無	鴻海精密	570,168	17.17	無
2	其他	14,479,266	76.80		其他	15,727,861	81.30		其他	2,750,114	82.83	
	銷貨淨額	18,852,689	100.00		銷貨淨額	19,346,503	100.00		銷貨淨額	3,320,282	100.00	

註一：111 第一季報表財務資料僅經會計師核閱。

鴻海精密向本公司進貨產品，主要為瑞昱WiFi及LAN晶片等。主要係因終端客戶產品需求減少，故致營收減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本公司非製造業)。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		註	672,245	註	15,642,388	註	695,049	註	15,564,468
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		註	145,302	註	2,319,222	註	167,320	註	2,756,165
類比電子元件		註	11,187	註	62,345	註	10,485	註	153,016
合計		註	828,734	註	18,023,955	註	872,854	註	18,473,649

註：本公司商品種類眾多且數量單位不一，故僅提供主要產品類別之銷售值。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2年4月30日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業務單位	99	104	92
	管理單位	97	100	114
	合計	196	204	206
平均年歲		38.89	40.01	40.08
平均 服務年資		6.96	7.18	7.0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5	4	4
	大專	168	177	179
	高中	20	19	19
	高中以下	3	4	4

四、環保支出訊息：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零組件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由於業務性質並無環境污染情形。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重要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定期辦理各項福利措施，如為員工投保勞健保及團保，員工並享有年節獎金、員工聚餐、慶生會等福利。為提昇企業之人力素質及培養專業人才，依據人員、業務之需求提供相關之專業訓練；並有盈餘分配股利制度、人性化管理之升遷制度與轉職制度與員工國內、外旅遊補助。

(2) 公司各項員工進修、訓練

新進人員於報到當天需由人事單位對其簡介說明，內容包括各項人事規則及福利制度。職前訓練的內容著重幫助新人早日熟悉工作環境並及早進入狀況。為透過有計劃的教育訓練，使全體員工能在工作上發揮所長。公司不定期統一辦理或由單位個別辦理，參加國內外訓練機構所舉辦之教育訓練課程。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台灣總公司員工退休金自九十二年五月起每月按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香港分公司員工依香港特別行政區勞動法規適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每月分別依員工薪資5%提撥至個

人退休金專戶。台灣總公司員工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全體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每月6%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保障勞資權益，協調勞資關係，本公司致力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因此，迄今勞資關係尚屬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設立至今，並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情事，未來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以促進公司繁榮及保障員工福利為宗旨，雙方在平和、理性運作下，未來應不易有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辦法適用於本公司各單位之全體同仁、委外廠商、第三方人員及相關資訊資產安全之管理。

1. 資訊安全管理架構

- (1) 資通安全長：由資訊管理處主管擔任之，負責定期召開及主持資通安全管理會議，並依會議結果作出裁決交付執行。
- (2) 資通安全小組：由各業務單位主管共同組成，根據資通安全管理事宜提出議案進行討論和建議，並對決議負責規劃、推動及協調。
- (3) 資通安全會議由資通安全長召開及主持，核定各項資通安全事項、宣達新安全政策、檢討矯正預防措施、資通安全危機事件應變及依本辦法規範相關人員之獎懲事項。

2. 資訊安全政策

- (1) 確保公司相關資訊之機密性，保障公司與個人機密資料。
- (2) 確保公司業務相關資訊之完整性及可用性，提高行政效能與品質。
- (3) 配合國家政策之推動，提昇資訊安全防護能力，達成業務持續運作之目標。

3.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目前公司並未購買資安險，但在人才培訓與資安上已建立聯防機制。

(1) 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

電腦設備安全及機房管制管理包含硬體環境控制、電源供應、電纜線安全、設備維護。資訊資產實體設備報廢，為避免個資外洩，由資訊單位依程序辦理。

(2) 軟體使用安全管理

本公司嚴禁使用非法軟體，公司內部使用之軟體已由廠商授權使用，未經資訊管理部門主管同意，不得任意下載軟體或擅自安裝使用，以避免侵犯智慧財產、誤觸法律或啟動惡意執行檔。

(3) 周邊安全管理

管制人員進出需設有可辨識身分之識別卡，達成安全控管的目的，資訊支援人員或維護服務人員，只有在資訊管理部門人員陪同或是被授權的情形下才能進入，並應留有進出的記錄。

#### (4) 網路安全與資料安全管理

1. 網路安全管理: 責成專人管理網路系統，維持網路系統正常運作，設置防火牆、資訊安全防護等設備，以防止非法入侵破公司造成商業機密及個資外洩風險，且內部網路、主機系統保有所有人員登出入系統完整紀錄。
  2. 資料安全管理: 存取控制與資料存放安全，嚴格執行密碼管理及定期資料與軟體備份，重要資訊之儲存採取異地存放機制。
  3. 本公司無法完全保證避免來自第三方癱瘓網路系統之惡意攻擊，但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網路惡意攻擊事件，影響公司正常營運。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本集團已投入資安團隊共計 2 人。
  2. 每週定期開會檢視資安漏洞，每月定期審查矯正狀況。
  3. 透過防毒端點防護及行為分析模組成功攔截端點威脅事件 17,975 個。
  4. 透過垃圾郵件防護及威脅防護模組成功攔截垃圾郵件 21,895,730 封及威脅郵件 75,392 封。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造成財務損失。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約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05.01.01-雙方協議終止時	多媒體事業群多媒體事業一處產品經銷合約書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05.01.01-雙方協議終止時	通訊網路事業群通訊網路事業處產品經銷合約書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06.01.01-雙方協議終止時	電腦週邊事業群電腦週邊事業一處產品經銷合約書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1.01.01-雙方協議終止時	聯網多媒體產品經銷合約書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Realtek Singapore Pte. Ltd	106.01.01-雙方協議終止時	通訊網路事業群產品經銷合約書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Realtek Singapore Pte. Ltd	107.01.01-雙方協議終止時	電腦週邊事業群產品經銷商合約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Realtek Singapore Pte. Ltd	109.01.01-雙方協議終止時	多媒體事業群產品經銷合約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合肥潤睿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雙方協議終止時	產品經銷合約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ACTnano	108.10.09-111.10.09	代理合約	
經銷合約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契約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Artilux Inc.	110.01.15-雙方協議終止時	代理合約	
代理合約	博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0.03.05-雙方協議終止時	產品經銷授權	
代理合約	來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2.01-雙方協議終止時	產品經銷契約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星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0.12.06-雙方協議終止時	產品經銷代理合約書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代理合約	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4.14-雙方協議終止時	產品代理合約書	限制產品銷售區域

註：以上契約於約定到期前雙方若無異議，則自動展期。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3,765,372	4,663,450	5,159,348	6,750,806	7,650,082	6,550,2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15	14,446	12,346	9,338	331,763	331,418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31,552	62,577	345,487	548,578	305,661	311,826
資產總額		3,808,639	4,740,473	5,517,181	7,308,722	8,287,506	7,193,4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52,737	3,314,146	3,794,777	5,193,077	5,409,200	4,212,386
	分配後	2,452,737	3,314,146	3,794,777	5,193,077	(註3)	(註2)
非流動負債		62,292	22,006	234,727	220,451	219,068	217,1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74,743	3,334,853	4,029,504	5,413,528	5,628,268	4,429,546
	分配後	2,474,743	3,334,853	4,029,504	5,413,528	(註3)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33,896	1,405,620	1,487,677	1,895,194	2,659,238	2,693,953
股本		1,103,104	1,180,321	1,251,140	1,376,254	1,626,254	1,626,254
資本公積		44,977	44,977	44,977	44,977	223,116	223,11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2,767	211,829	267,745	587,811	767,805	829,455
	分配後	59,363	70,191	267,745	587,811	(註3)	(註2)
其他權益		(16,952)	(31,507)	(76,185)	(113,848)	42,063	85,12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33,896	1,405,620	1,487,677	1,895,194	2,659,238	2,763,953
	分配後	1,267,709	1,334,801	1,487,677	1,895,194	(註3)	(註2)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第一季報表財務資料僅經會計師核閱。

註3：111年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決定。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9,812,498	12,704,736	13,678,646	18,852,689	19,346,503	3,320,282
營業毛利		444,156	597,988	675,170	1,091,967	1,051,088	201,243
營業損益		144,906	217,399	275,510	546,320	567,445	96,1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09)	(10,584)	(27,290)	7,329	22,024	(19,198)
稅前淨利		141,697	206,815	248,220	553,649	589,469	76,99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8,461	154,917	197,574	445,506	453,946	61,65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38,461	154,917	197,574	445,506	453,946	61,6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286	(17,006)	(44,698)	(36,942)	157,210	(26,9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8,747	137,911	152,876	408,564	611,156	34,71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8,461	154,917	197,574	445,506	453,946	61,65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58,747	137,911	152,876	408,564	611,156	34,7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28	1.31	1.58	3.24	3.08	0.38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第一季報表財務資料僅經會計師核閱。

##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3,746,998	4,645,145	5,102,347	6,660,503	7,599,0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75	10,243	8,843	5,935	328,914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39,456	50,746	370,148	602,079	315,664
資產總額		3,795,329	4,706,134	5,481,338	7,268,517	8,243,6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39,427	3,290,134	3,762,576	5,158,985	5,379,233
	分配後	2,439,427	3,290,134	3,762,576	5,158,985	(註2)
非流動負債		22,006	10,380	231,085	214,338	205,1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61,433	3,300,514	3,993,661	5,373,323	5,584,425
	分配後	2,461,433	3,300,514	3,993,661	5,373,323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33,896	1,405,620	1,487,677	1,895,194	2,659,238
股本		1,103,104	1,180,321	1,251,140	1,376,254	1,626,254
資本公積		44,977	44,977	44,977	44,977	223,11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2,767	211,829	267,745	587,811	767,805
	分配後	59,363	70,191	267,745	587,811	(註2)
其他權益		(16,952)	(31,507)	(76,185)	(113,848)	42,063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33,896	1,405,620	1,487,677	1,895,194	2,659,238
	分配後	1,267,709	1,334,801	1,487,677	1,895,194	(註2)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1年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決定。

##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9,811,433	12,697,137	13,655,164	18,771,092	19,312,581
營業毛利		441,260	592,907	668,067	1,044,151	1,047,658
營業損益		147,251	222,201	246,620	517,168	595,1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54)	(15,386)	1,600	32,455	(5,401)
稅前淨利		141,697	206,815	248,220	549,623	589,79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8,461	154,917	197,574	445,506	453,94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38,461	154,917	197,574	445,506	453,9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286	(17,006)	(44,698)	(36,942)	157,2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8,747	137,911	152,876	408,564	611,15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8,461	154,917	197,574	445,506	453,94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58,747	137,911	152,876	408,564	611,1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28	1.31	1.58	3.24	3.08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樹芝、陳秀蘭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樹芝、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樹芝、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110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111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98	70.35	73.04	74.07	67.91	61.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574.07	9,873.51	554.10	689.29	867.58	899.5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3.52	140.71	135.96	130.00	141.43	155.50
	速動比率	131.27	120.18	114.76	108.85	98.38	111.51
	利息保障倍數	7.77	9.06	12.74	18.45	10.36	3.7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44	4.50	4.55	5.63	5.22	4.40
	平均收現日數	82.20	81.11	80.22	64.83	69.92	82.95
	存貨週轉率 (次)	17.04	19.75	17.51	18.80	10.75	5.9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49	6.63	5.71	6.40	6.49	5.56
	平均銷貨日數	21.42	18.48	20.85	19.41	33.95	60.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95.76	971.27	84.10	61.03	60.58	40.0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2.78	2.97	2.67	2.94	2.48	1.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42	4.10	4.18	7.34	6.47	4.34
	權益報酬率 (%)	11.35	11.31	13.66	26.34	19.93	9.0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2.85	17.52	19.84	40.23	36.25	18.94
	純益率 (%)	1.41	1.22	1.44	2.36	2.35	1.86
	每股盈餘 (元)	1.28	1.31	1.58	3.24	3.08	1.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86	(10.46)	25.06	(8.32)	(11.86)	16.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5.10	485.30	133.79	40.34	(13.21)	(34.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67	(29.75)	51.76	(20.39)	(31.64)	23.5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3	1.10	1.09	2.00	1.05	1.06
	財務槓桿度	1.17	1.13	1.08	1.06	1.12	1.4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因111年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因111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 存貨週轉率(次)下降：主係因111年存貨增加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因111年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5.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因111年辦理現金增資使得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6.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因111年銷貨淨額及成本增加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因111年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所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因111年存貨增加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第一季報表財務資料僅經會計師核閱。

註3：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85	70.13	72.86	73.93	67.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277.77	13,824.07	559.23	695.00	870.8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60	141.18	135.61	129.10	141.27
	速動比率	131.43	120.62	114.96	108.60	98.21
	利息保障倍數	7.77	9.51	13.26	18.69	10.4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0	4.51	4.52	5.55	5.15
	平均收現日數	83.04	80.93	80.75	65.77	70.87
	存貨週轉率(次)	17.16	19.89	17.87	19.47	10.9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9	6.63	5.71	6.39	6.48
	平均銷貨日數	21.27	18.35	20.42	18.75	33.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50.95	1,328.29	85.99	61.46	61.07
	總資產週轉率(次)	2.79	2.99	2.68	2.94	2.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44	4.10	4.20	7.38	6.49
	權益報酬率(%)	11.35	11.31	13.66	26.34	19.9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85	17.52	19.84	37.58	36.27
	純益率(%)	1.41	1.22	1.45	2.37	2.35
	每股盈餘(元)	1.28	1.31	1.58	3.24	3.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1	(10.57)	24.73	(9.37)	(12.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7	46.02	147.52	37.21	(17.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9.34	(29.59)	51.57	(26.48)	(29.4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	1.05	1.06	1.03	1.02
	財務槓桿度	1.17	1.12	1.09	1.06	1.1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因111年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因111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 存貨週轉率(次)下降：主係因111年存貨增加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因111年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5.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因111年辦理現金增資使得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因111年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所致。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因111年存貨增加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第 111 頁。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詳第 112 頁至第 16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 163 頁至第 21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1.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一 一 一 年 度	一 一 〇 年 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7,650,082	6,750,806	899,276	13.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1,763	9,338	322,425	3,452.83
投資性不動產	-	297,592	(297,592)	(100.00)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305,661	250,986	54,675	21.78
資產總額	8,287,506	7,308,722	978,784	13.39
流動負債	5,409,200	5,193,077	216,123	4.16
非流動負債	219,068	220,451	(1,383)	(0.63)
負債總額	5,628,268	5,413,528	214,740	3.9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659,238	1,895,194	764,044	40.31
股 本	1,626,254	1,376,254	250,000	18.17
資本公積	223,116	44,977	178,139	396.07
保留盈餘	767,805	587,811	179,994	30.62
其他權益	42,063	(113,848)	155,911	(136.95)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2,659,238	1,895,194	764,044	40.31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 1 千萬者，不予分析)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其變動原因係 110 年度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年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其兩者於合併計算後，差異不大。				
(2) 其他資產：主係因 111 年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3)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主係因 111 年度現金增資及獲利增加所致。				
(4) 資本公積：主係因 111 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5) 保留盈餘：主係因 111 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6) 其他權益：主係因 111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所致。				
(7) 權益總額：主係因 111 年度現金增資及獲利增加所致。				
2. 因應計畫：無。				

## 二、財務績效

### 1. 財務績效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 ( 減 ) 金 額	變動比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收入	19,346,503	18,852,689	493,814	2.62
營業成本	18,295,415	17,760,722	534,693	3.01
營業毛利	1,051,088	1,091,967	(40,879)	(3.74)
營業費用	483,643	545,647	(62,004)	(11.36)
營業利益	567,445	546,320	21,125	3.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024	7,329	14,695	200.50
稅前淨利	589,469	553,649	35,820	6.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53,946	445,506	8,440	1.8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453,946	445,506	8,440	1.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	157,210	(36,942)	194,152	(525.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1,156	408,564	202,592	49.5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53,946	445,506	8,440	1.8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611,156	408,564	202,592	49.5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3.08	3.24	(0.16)	(4.9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 1 千萬者，不予分析)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主係 111 年美元兌換新臺幣之匯率波動，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所致。				

###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公開 112 年之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一 一 一 年 度	一 一 〇 年 度	
現金流量比率	(11.86)	(8.32)	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21)	40.34	(1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64)	(22.85)	3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因 111 年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因 111 年存貨增加所致。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 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來自投資及 籌資活動之 淨現金流入 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455,659	406,563	(635,962)	1,226,260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係預期由未來一年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數。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係預計未來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稅後)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GMI Technology (BVI)Co., Ltd	(35,328)	經由第三地區間接對 大陸轉投資	為控股公司，主要虧 損來自投資損失。	視未來營運 狀況，評估 增資計畫	無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	經由第三地區間接對 香港轉投資	為控股公司，目前獲 利原因來自利息收 入。	視未來營運 狀況，評估 增資計畫	無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5,328)	經由第三地區間接對 大陸轉投資	為控股公司，主要虧 損來自投資損失。	視未來營運 狀況，評估 增資計畫	無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41,019)	負責北中國地區保稅 倉之電子零組件買賣 及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虧損原因主係營收下 降。	視未來營運 狀況，評估 增資計畫	無
弘憶永達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600)	負責南中國地區之電 子零組件買賣及業務 行銷諮詢服務	虧損原因主係因該公 司已無營運，但尚有 營業費用。	註 1	註 1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 公司	6,851	負責大陸地區境內銷 售之電子零組件買賣	獲利原因主係母公司 挹注之市場服務費足 以支應管銷費用。	未來視子公 司營運狀況 再做評估	無
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 司	-	化工產品及電子零 組件買賣	無營業活動。	註 2	註 2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	負責東芝電子 Flash 與 Discreate 產品之 電子零組件買賣，目 前已終止代理	目前無營業活動。	未來視應收 帳款回收狀 況再評估。	無
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997)	通信器材買賣及資 訊軟體服務業	虧損原因主係來自投 資損失	視未來營運 狀況再行評 估	無
精聯電子股分有限公司	91,331	開發、製造、行銷 「自動資料收集產 品」及相關業務	正常營業活動產生之 獲利	無	無

註 1: 該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成立，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清算該子公司，已於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准註銷。

註 2: 截至目前為止，尚未完成注資，該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清算。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 (1)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所銷售之產品多以美元計價，因此美元匯率走勢與本公司匯兌損益變化具有相當關聯性。本公司為控制匯率變動所造成的風險，視需要而從事外匯避險之金融操作，以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 (2)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的風險，主要直接透過提高因進貨所產生的外幣應付款項沖銷因外銷而增加的應收外幣款項，以達到自然避險(NaturalHedge)的效果；且將隨時搜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訊息，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及公司訂定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權責主管的穩健嚴格管控，適時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 2. 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成本為 62,978 仟元，佔營業收入比重 0.33%，比例甚微，整體而言尚不致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 (2)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將逐步辦理現金增資，提高自有資金比例，改善財務結構，使利率風險降至最低限度。

#### 3. 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 (1)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年度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2)公司因應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持續監控上游商品價格變化情形，以減少因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 111 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 本公司 111 年度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本公司擔保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向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虹橋支行申請授信人民幣二千萬元。

(1)政策: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悉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2)主要原因: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對象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項目為融資保證。

(3)未來因應措施：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進行必要的控管措施。

#### 3. 本公司 111 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

112 年度研發計畫

產品/應用名稱	合作供應商
STB(機上盒)	Winbond、Realtek、Zbit、APEC
SSD	Realtek、APEC
NB/MB/AIO/IPC	Realtek、Winbond、APEC
BT Speaker and TWS	Realtek
AC to DC Adapter	APEC
LCD panel module	AUO
Wi-Fi/ADSL	Realtek、Winbond
Network SWITCH IC	Realtek、Winbond
PC Peripherals and Type-C	Realtek、Zbit
IOT(物聯網)	Realtek
IOI(互聯網)	Realtek
工業用HMI	AUO、Zbit
車用網路	Realtek、Zbit
xPON	Realtek、Winbond

112 年度預計投入上述項目之研發費用總金額約為新臺幣 35,000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因重大科技改變及資通安全風險而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塑造公司核心價值，企業形象良好，迄今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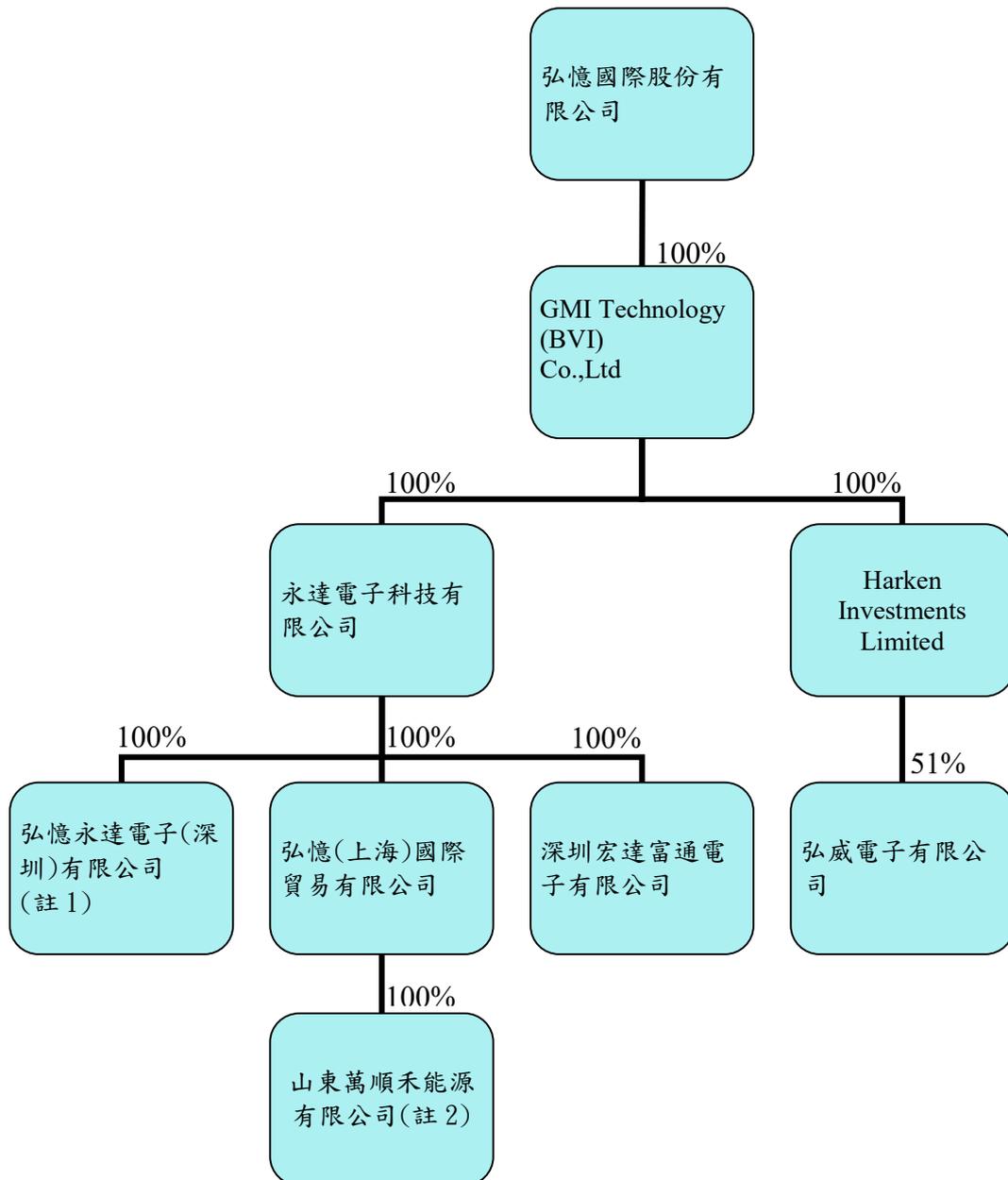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形。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圖：

#### (一)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1:該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成立，並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一月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清算該子公司，已於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准註銷。

註2:截至目前為止，尚未完成注資，該子公司已於民國一十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清算。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92.05.22	Beaufort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556,991 (USD18,277 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101.07.03	Commence Chambers, P.O. Box 2208, Road Town, Tr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93,484 (USD13,169 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101.08.06	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 26-28 號富騰工業中心 8 樓 13-16 室	771,050 (HKD200,000 仟元)	電子零組件買賣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79.11.13	香港沙田火炭禾穗街 22-28 號沙田工業大廈 9 樓全層	151,141 (HKD34,149 仟元)	電子零組件買賣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91.02.07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泰谷路 18 號 1 號樓 1616 室	68,382 (RMB14,740.9 仟元)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弘憶永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96.09.27	深圳市羅湖區梨園路 6 號物資置地大廈 10 層 2-7 單元	-(註 1)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公司	101.05.08	深圳市羅湖區梨園路 6 號物資置地大廈 10 層 2-7 單元	65,445 (RMB13,638.11 仟元)	電子零組件買賣
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司	110.06.09	山東省青島市李滄區九水東路 130 號 2 號樓 12 層 1201-0056	-(註 2)	化工產品及電子零組件買賣

註 1:該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成立，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清算該子公司，已於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准註銷。

註 2:截至目前為止，尚未完成注資，該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清算。

3.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姓名及持股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董事長	弘憶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556,991 (USD18,277 仟元)	100.00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代表人:葉佳紋	393,484 (USD13,169 仟元)	100.00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註 1	393,236 (HKD102,000 仟元)	51.00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代表人:葉佳紋	151,141 (HKD34,149 仟元)	100.00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執行董事:陳清賢	68,382 (RMB14,740.9 仟元)	100.00
弘憶永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 2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賢	65,445 (RMB13,638.11 仟元)	100.00
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代表人:賴志軒	註 3	

註 1: 因該公司不會再進行新業務, 故原董事長退休後不再設立主席或副主席等職位。

註 2: 該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成立, 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清算該子公司, 已於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准註銷。

註 3: 截至目前為止, 尚未完成注資, 該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清算。

#### 4.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2)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GMI. Technology (BVI)Co., Ltd.	556,991	30,645	-	30,645	-	-	(35,328)	-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393,484	73	-	73	-	-	-	-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771,051	註3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151,141	56,742	26,175	30,567	78,712	(530)	(35,328)	-
弘憶(上海)國際貿 易有限公司	68,382	165,123	159,604	5,519	452,179	(32,128)	(41,019)	-
弘憶永達電子(深 圳)有限公司(註4)	-	-	-	-	-	-	(600)	-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 有限公司	65,445	53,707	28,776	24,931	70,480	5,523	6,851	-
山東萬順禾能源有 限公司(註5)	-	-	-	-	-	-	-	-

註1：上述各該公司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係依歷史匯率核算。

註3：該子公司目前無營業活動。

註4：該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成立，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清算該子公司，已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准註銷。

註5：截至目前為止，尚未完成注資，該子公司已於民國112年3月28日董事會決議清算。

(二)、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參閱第112至第162頁。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會計師及于紀隆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詹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弘憶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弘憶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弘憶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之買賣，由於營業收入係合併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所關切事項，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流程及相關控制。
- 瞭解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 選定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收入交易記錄及各項憑證，以評估相關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之期間。
- 評估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

####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弘憶集團對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弘憶集團主要經營各類型電子零組件之銷售，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影響，故導致存貨產生跌價之風險較高。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主要測試程序包括：

- 評估弘憶集團之存貨評價是否已按集團之會計政策提列。
- 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並分析存貨庫齡及去化情形。
- 測試弘憶集團所提供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表。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86%及3.12%，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62%及0.01%。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弘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弘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弘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弘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弘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弘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弘憶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恆昇 

會計師：

于紀慶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度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55,659	18	1,447,717	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七))	96,006	1	121,83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七)及八)	3,442,658	42	3,715,795	51
118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七)及七)	71	-	38,02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7,899	-	16,88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529	-	-	-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2,319,295	27	1,084,342	1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八)	231,773	3	209,349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0,192	1	116,858	2
流動資產合計	7,650,082	92	6,750,806	93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及七)	237,492	3	227,743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331,763	4	9,338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28,937	-	13,50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	-	297,592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038	1	5,87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426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68	-	3,865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7,424	8	557,916	7
<b>資產總計</b>	<b>\$ 8,287,506</b>	<b>100</b>	<b>7,308,722</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2100		210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八))	2110		2110	
應付帳款	2170		217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2180		2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二))	2219		2219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六(十一))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	2300		230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2322		2322	
流動負債合計	5,409,200	65	5,193,077	71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2540		254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580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一非流動	2640		2640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19,068	62	5,220,451	71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b>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權益總計	2,659,238	33	1,895,194	26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8,287,506</b>	<b>100</b>	<b>7,308,722</b>	<b>100</b>



會計主管：林哲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董事長：葉佳紋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19,346,503	100	18,852,68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七)	18,295,415	95	17,760,722	94
營業毛利	1,051,088	5	1,091,967	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二)、(十五)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319,425	1	346,811	2
6200 管理費用	133,066	1	142,88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920	-	33,62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二))	8,232	-	22,326	-
營業費用合計	483,643	2	545,647	3
營業淨利	567,445	3	546,32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十一)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7,815	-	1,260	-
7010 其他收入	5,501	-	5,87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113	-	31,853	-
7050 財務成本	(62,978)	-	(31,73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9,573	-	7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24	-	7,329	-
7900 稅前淨利	589,469	3	553,649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35,523	1	108,143	1
本期淨利	453,946	2	445,506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1,173	-	721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6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99	-	72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1,895	1	(37,66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016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5,911	1	(37,66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7,210	1	(36,94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1,156	3	408,564	2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8		3.2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08		3.24	

董事長：葉佳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會計主管：林哲仁





弘憶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共同簽名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51,140	44,977	36,802	31,507	-	199,436	(76,185)	-	-	-	1,487,677
本期淨利	-	-	-	-	-	445,506	-	-	-	-	445,5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21	(37,663)	-	-	-	(36,9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46,227	(37,663)	-	-	-	408,5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755	-	-	(19,755)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4,678	(44,678)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5,114	-	-	-	-	(125,114)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047)	-	-	-	-	(1,047)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76,254	44,977	56,557	76,185	-	455,069	(113,848)	-	-	-	1,895,194
本期淨利	-	-	-	-	-	453,946	-	-	-	-	453,9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99	155,873	38	-	-	157,2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55,245	155,873	38	-	-	611,15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518	-	-	(44,51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7,663	(37,66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0,000	175,000	-	-	-	(275,251)	-	-	-	-	(275,251)
現金增資	-	3,139	-	-	-	-	-	-	-	-	425,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	-	-	-	-	-	-	-	-	-	3,139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26,254	223,116	101,075	113,848	-	552,882	42,025	38	-	-	2,659,238



董事長：葉佳敏



經理人：劉彥輝

(請參閱總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哲仁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589,469	553,6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607	24,3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8,232	22,326
利息費用	62,978	31,730
利息收入	(7,815)	(1,26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13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573)	(7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5	18
廉價購買利益	-	(89,0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減損損失	-	76,64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7,613	64,7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37,881	90,74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537,843	(1,207,665)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37,956	(38,02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	11,76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	-	7,565
存貨增加	(1,106,352)	(305,29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0,254	(52,1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52,421)	(1,493,0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	232,167	86,669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714,402)	369,563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41,839)	46,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1,085)	19,83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91)	(4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65,550)	521,870
調整項目合計	(940,358)	(906,4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50,889)	(352,790)
收取之利息	6,897	1,266
支付之利息	(59,120)	(30,637)
支付所得稅	(238,582)	(49,9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1,694)	(432,077)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0,73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810)	(2,20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83)	(25,44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258	773
收取之股利	3,96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669)	(227,606)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8,929,732	5,685,792
短期借款減少	(8,130,114)	(4,915,52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368,379	2,173,33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48,169)	(2,053,390)
償還長期借款	(11,900)	(11,900)
租賃本金償還	(13,599)	(18,972)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003)
發放現金股利	(275,251)	-
現金增資	425,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4,078	858,33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7,773)	20,0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942	218,7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47,717	1,228,9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55,659	1,447,717

董事長：葉佳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會計主管：林哲仁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行忠路57號2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設備及零件之買賣及製造、電腦軟體開發、買賣及相關業務之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提報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資產負債表所列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負債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簡稱G.M.I. (BVI))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簡稱Harken)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簡稱永達電子)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投資控股	100%	100%	-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簡稱弘憶上海)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100%	100%	-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弘憶永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簡稱弘憶永達(深圳))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 %	100%	註1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宏達富通)	電子零組件買賣	100%	100%	-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山東萬順禾能源有限公司 (簡稱山東萬順禾)	化工產品及電子零組件買賣	100%	- %	註2

註1：該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成立，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清算該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已註銷完畢。另，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六日清算完畢。

註2：該子公司擬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清算。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告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者；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該負債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該負債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者；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為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加計被投資者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投資成本之任何數額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0年
(2)機器設備	5年
(3)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3~5年
(4)租賃改良物	3年
(5)運輸設備	4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二)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時再衡量其金額。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四)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經常以銷售額為基礎提供銷售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折扣以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銷售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給予客戶之承諾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十五)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以及
-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酬勞。

###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2.73%之有表決權股份，成為該公司之第二大股東，且合併公司之董事長及其家族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判定合併公司對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應收帳款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庫存現金	\$ 5,784	5,923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49,875	1,441,794
	<u>\$ 1,455,659</u>	<u>1,447,717</u>

###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96,295	122,198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495,090	3,773,9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	38,026
減：備抵損失	(52,721)	(58,490)
	<u>\$ 3,538,735</u>	<u>3,875,652</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379,158	1.09%	36,776
逾期90天以下	212,298	7.51%	15,945
	<u>\$ 3,591,456</u>		<u>52,721</u>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873,376	0.90%	34,799
逾期90天以下	37,468	1.05%	393
逾期超過180天	23,298	100%	23,298
	<u>\$ 3,934,142</u>		<u>58,490</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58,490	97,119
認列之減損損失	8,232	14,905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8,456)	(51,183)
外幣換算損益	4,455	(2,351)
期末餘額	<u>\$ 52,721</u>	<u>58,49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評估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未來已無法收回之可能，已全數提列呆帳損失，並將其沖銷。

上述金融資產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商 品	<u>\$ 2,319,295</u>	<u>1,084,342</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分別為18,191,664千元及17,738,682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03,751千元及22,040千元，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關聯企業	\$ 561,069	551,320
累計減損	(323,577)	(323,577)
	<u>\$ 237,492</u>	<u>227,743</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精聯電子)現金增資，持有精聯電子普通股股份9,559千股，取得成本為200,739千元，持股比例為12.73%，成為精聯電子之第二大股東，且合併公司之董事長及其家族對精聯電子具有實質控制力，對精聯電子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帳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另針對精聯電子進行鑑價，評價金額289,755千元，其中包含取得精聯電子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89,016千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上述係依鑑價公司所出具之報告作為評估依據。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u>111.12.31</u>	<u>110.12.31</u>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為合併公司採用 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	12.73%	12.73%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精聯電子	<u>\$ 214,600</u>	<u>213,644</u>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精聯電子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資產	\$ 1,920,808	1,778,816
非流動資產	580,061	539,317
流動負債	(541,419)	(488,944)
非流動負債	(137,518)	(86,029)
淨資產	<u>\$ 1,821,932</u>	<u>1,743,160</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2,350,259	2,356,165
本期淨利	91,437	51,855
其他綜合損益	18,493	(15,482)
綜合損益總額	\$ 109,930	36,373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13,644	289,755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4,401	529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3,966)	-
減：減損損失	-	(76,640)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24,079	213,644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224,079	213,644

-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精聯電子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餘額290,284千元，高於精聯電子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213,644千元，合併公司依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餘額與公允價值差額提列減損損失76,640千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合併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弘威電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間喪失對其之控制，並改以權益法衡量，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間經評估收回弘威電子公司投資款存在不確定性，已全數提列減損，截至民國一一一年止之累計減損損失計246,937千元。
-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12.31	110.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13,413	14,099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2,052)	(459)
其他綜合損益	1,366	-
綜合損益總額	\$ (686)	(459)

5.擔保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物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232	152	4,388	16,128	3,225	25,125
增 添	-	23,109	-	-	-	8,088	613	31,810
重 分 類	270,496	28,155	-	-	(354)	81	273	298,651
處 分	-	-	(58)	-	-	(1,947)	(2,784)	(4,7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8	2	273	149	25	46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70,496</u>	<u>51,264</u>	<u>1,192</u>	<u>154</u>	<u>4,307</u>	<u>22,499</u>	<u>1,352</u>	<u>351,26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242	153	4,986	14,716	3,030	24,127
增 添	-	-	-	-	-	1,932	272	2,204
處 分	-	-	-	-	(505)	(474)	(65)	(1,0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0)	(1)	(93)	(46)	(12)	(16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232</u>	<u>152</u>	<u>4,388</u>	<u>16,128</u>	<u>3,225</u>	<u>25,125</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112	84	2,311	9,643	2,637	15,787
增 添	-	1,317	-	36	949	4,436	368	7,106
處 分	-	-	(55)	-	-	(1,905)	(2,784)	(4,744)
重 分 類	-	1,059	-	-	(276)	54	222	1,0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6	2	175	78	22	29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76</u>	<u>1,073</u>	<u>122</u>	<u>3,159</u>	<u>12,306</u>	<u>465</u>	<u>19,50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109	49	1,781	6,463	2,379	11,781
本年度折舊	-	-	12	36	1,072	3,657	333	5,110
處 分	-	-	-	-	(505)	(458)	(63)	(1,0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	(1)	(37)	(19)	(12)	(7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112</u>	<u>84</u>	<u>2,311</u>	<u>9,643</u>	<u>2,637</u>	<u>15,787</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70,496</u>	<u>48,888</u>	<u>119</u>	<u>32</u>	<u>1,148</u>	<u>10,193</u>	<u>887</u>	<u>331,76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u>-</u>	<u>120</u>	<u>68</u>	<u>2,077</u>	<u>6,485</u>	<u>588</u>	<u>9,338</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u>	<u>-</u>	<u>133</u>	<u>104</u>	<u>3,205</u>	<u>8,253</u>	<u>651</u>	<u>12,34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1,044
增 添	28,356
減 少	(33,6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9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7,55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0,305
增 添	12,716
減 少	(21,2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68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1,044</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7,543
提列折舊	13,501
減 少	(33,6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1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62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891
提列折舊	18,368
減 少	(21,2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2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7,543</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8,93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3,501</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9,414</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及表彰租賃權利之使用權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半年至二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70,496	28,155	298,651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0,496)	(28,155)	(298,6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70,496	28,155	298,651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059	1,059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59)	(1,0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51	151
本年度折舊	-	908	90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1,059	1,059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	-	-
民國110年1月1日	\$ 270,496	28,004	298,50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270,496	27,096	297,592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將辦公室遷址至內湖區行忠路，該土地及辦公室原帳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因使用用途自出租轉供自用，故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應付短期票券

111.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2.1%	\$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2.1%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	2.1%	1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2.058%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837)
合 計			<u>\$ 379,163</u>

110.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	\$ 60,000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8%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	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8%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	1.30%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1.298%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047)
合 計			<u>\$ 558,953</u>

合併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26,057	1,038,960
擔保銀行借款	712,817	356,545
	<u>\$ 2,238,874</u>	<u>1,395,505</u>
尚未使用額度	<u>\$ 3,894,372</u>	<u>1,977,726</u>
利率區間	<u>1.58%~6.58%</u>	<u>0.85%~1.91%</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214,200	226,1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900)	(11,900)
	<u>\$ 202,300</u>	<u>214,200</u>
尚未使用額度	\$ -	-
利率區間(%)	<u>1.65%</u>	<u>1.1%</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 12,785	8,075
非流動	\$ 16,768	6,113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68	853
短期租賃費用	\$ 1,959	1,642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6,626	21,467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員工宿舍，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五年，員工宿舍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456	13,80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882)	(13,669)
淨確定福利淨(資產)負債	<u>\$ (1,426)</u>	<u>138</u>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 1,878	1,612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88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807	14,29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92	4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33)	(530)
計畫支付之福利	(1,310)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456	13,807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669)	(13,010)
利息收入	(93)	(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1,040)	(19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90)	(42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310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882)	(13,669)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 92	4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93)	(40)
	<u>\$ (1)</u>	<u>3</u>
營業費用	<u>\$ (1)</u>	<u>3</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16)	(2,337)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1,173	72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43)</u>	<u>(1,616)</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20%	0.7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0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1.00%	減少1.00%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838)	847
未來薪資增加	730	(724)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951)	962
未來薪資增加	838	(830)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屬國外者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全數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096千元及12,84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及合併公司國外子公司當地主管機關。

### (十三)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64,550	106,43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134	317
小計	<u>165,684</u>	<u>106,75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0,161)	1,388
小計	<u>(30,161)</u>	<u>1,388</u>
所得稅費用	<u>\$ 135,523</u>	<u>108,14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589,469	553,64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7,894	110,730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703)	1,384
永久性差異	(1,914)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	6,927	-
以前年度低估	1,134	3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4,387	-
其他	8,798	(4,288)
合計	<u>\$ 135,523</u>	<u>108,143</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5,331	98,404

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  
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			合計
	備抵呆帳	兌換損失	其他	
民國111年1月1日	\$ 2,557	132	3,188	5,8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274	15,827	13,060	30,161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831</u>	<u>15,959</u>	<u>16,248</u>	<u>36,038</u>
民國110年1月1日	\$ 2,911	(446)	4,800	7,265
(借記)貸記損益表	(354)	578	(1,612)	(1,388)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557</u>	<u>132</u>	<u>3,188</u>	<u>5,877</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之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全部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為162,625千股及137,62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37,625	125,114
現金增資	25,000	-
股票股利轉增資	-	12,511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62,625</u>	<u>137,625</u>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普通股25,000千股，以每股17元溢價發行，總金額共計425,0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一日已收足股款，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三十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無償配股125,114千元，並以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19,941	44,9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6	36
員工認股權	3,139	-
	<u>\$ 223,116</u>	<u>44,97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期辦理現金增資依法保留予員工認購，請詳附註六(十五)說明。

###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盈餘分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30%，並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10%以上發放現金股利。如果當年配發股利不足三元得全數配發股票股利。

####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提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特別盈餘公積；應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由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及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股票	\$ -	-	1.00	125,114
現金	2.00	275,251	-	-
合計		<u>\$ 275,251</u>		<u>125,114</u>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3,848)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5,873	3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2,025</u>	<u>38</u>
民國110年1月1日	\$ (76,185)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7,663)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848)</u>	<u>-</u>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3,750千股保留予員工認購，相關資訊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給與日	111年7月11日
給與數量	2,511千股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合併公司採用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每單位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1.25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酬勞成本3,139千元，列為營業費用項下，資本公積認列請參閱附註六(十四)。

2.合併公司因股份礎給付所產生之員工費用如下

	<b>111年度</b>
因員工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費用	<b>\$ 3,139</b>

### (十六)每股盈餘

####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453,946千元及445,506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47,420千股及137,625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b>\$ 453,946</b>	<b>445,506</b>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 137,625	125,114
股票股利轉增資	-	12,51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9,795	-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b>\$ 147,420</b>	<b>137,625</b>

####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b>\$ 453,946</b>	<b>445,506</b>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147,420	137,625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43	28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b>\$ 147,463</b>	<b>137,653</b>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872,854	828,734
中    國	18,366,698	17,849,763
其    他	106,951	174,192
	<u>\$ 19,346,503</u>	<u>18,852,689</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	\$ 16,259,517	16,314,633
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	2,923,485	2,464,524
類比電子元件	163,501	73,532
	<u>\$ 19,346,503</u>	<u>18,852,689</u>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應收票據	\$ 96,295	122,198	218,938
應收帳款	3,495,090	3,773,918	2,702,8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	38,026	-
減：備抵損失	(52,721)	(58,490)	(97,119)
合    計	<u>\$ 3,538,735</u>	<u>3,875,652</u>	<u>2,824,659</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十八)員工及董監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50千元及60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000千元及8,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區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7,815	1,260

####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	2,784
其他	5,501	3,092
	\$ 5,501	5,876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62,311	21,399
什項支出	(153)	(1,904)
處分及報廢資產損失	(45)	(18)
廉價購買利益	-	89,016
減損損失	-	(76,640)
	\$ 62,113	31,853

####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61,910)	(30,877)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068)	(853)
	\$ (62,978)	(31,730)

### (二十)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 4.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11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38,874	2,263,959	2,075,926	188,033	-	-	-
應付短期票券	379,163	380,000	38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661,551	2,661,551	2,661,551	-	-	-	-
其他應付款	79,774	79,774	79,774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14,200	236,142	7,705	7,656	29,947	63,735	127,099
租賃負債	29,553	31,509	6,941	7,014	11,184	6,370	-
	<b>\$ 5,603,115</b>	<b>5,652,935</b>	<b>5,211,897</b>	<b>202,703</b>	<b>41,131</b>	<b>70,105</b>	<b>127,099</b>
<b>110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95,505	1,399,990	1,399,99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58,953	560,000	56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977,796	2,977,796	2,977,796	-	-	-	-
其他應付款	115,687	115,687	115,687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26,100	243,166	7,185	7,153	14,207	73,935	140,686
租賃負債	14,188	15,205	7,292	1,229	1,830	4,854	-
	<b>\$ 5,288,229</b>	<b>5,311,844</b>	<b>5,067,950</b>	<b>8,382</b>	<b>16,037</b>	<b>78,789</b>	<b>140,686</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5.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2,908	30.710	6,231,305	217,650	27.680	6,024,552
人民幣	1,223	4.408	5,391	1,199	4.344	5,208
<b>金融負債</b>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5,824	30.710	5,399,555	175,992	27.680	4,871,459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1,857千元及57,91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2,311千元及21,399千元。

###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8,322千元及21,806千元，主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二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適時調節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以自然避險方式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部門及業務部門每季依據董事會議事規範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財務及業務報告。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季由財務部門根據業務單位提供之企業資料覆核及調整交易對象信用額度及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等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894,372千元及1,977,726千元。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港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港幣及人民幣。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等方式來管理利率風險。

### (二十二)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額	\$ 5,628,268	5,413,52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455,659)	(1,447,717)
淨負債	<u>\$ 4,172,609</u>	<u>3,965,811</u>
權益總額	<u>\$ 2,659,238</u>	<u>1,895,194</u>
負債資本比率	<u>61.08%</u>	<u>67.66%</u>

###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租約修改	匯率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558,953	(179,790)	-	-	379,163
短期借款	1,395,505	799,618	-	43,751	2,238,874
長期借款	226,100	(11,900)	-	-	214,200
租賃負債	14,188	(13,599)	28,356	608	29,553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u>\$ 2,194,746</u>	<u>594,329</u>	<u>28,356</u>	<u>44,359</u>	<u>2,861,790</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租約修改	匯率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439,010	119,943	-	-	558,953
短期借款	629,487	770,264	-	(4,246)	1,395,505
長期借款	238,000	(11,900)	-	-	226,100
租賃負債	20,726	(18,972)	12,716	(282)	14,188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u>\$ 1,327,223</u>	<u>859,335</u>	<u>12,716</u>	<u>(4,528)</u>	<u>2,194,74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弘威電子)	合併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公司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精聯電子)	合併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昱)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Realtek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Realtek Singapore)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合肥沛睿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沛睿微電子)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炬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炬力香港)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瑞昱	\$ 2,252	8,453
其他關係人-Realtek Singapore	15,899	-
	<u>\$ 18,151</u>	<u>8,453</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企業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受擔保品，且經評估無需提列呆帳費用。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瑞昱	\$ 8,920,736	9,359,337
其他關係人-Realtek Singapore	7,051,561	5,692,246
其他關係人-沛睿微電子	128,864	466,492
其他關係人-炬力香港	3,893	24,129
	<u>\$ 16,105,054</u>	<u>15,542,20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產品規格未向其他廠商購買，致進貨價格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付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無顯著差異。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71</u>	<u>38,026</u>

主係對關聯企業進貨退回產生之應收款。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關係人款項	瑞昱	\$ 894,388	1,595,934
應付關係人款項	Realtek Singapore	1,357,835	1,227,001
應付關係人款項	沛睿微電子	11,717	-
應付關係人款項	炬力香港	562	-
		<u>\$ 2,264,502</u>	<u>2,822,935</u>

5.取得採權益法投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參與精聯電子之現金增資，以200,739千元取得9,559千股，詳細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6.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向關聯企業購買軟體系統價款共89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946	33,132
退職後福利	298	435
	<u>\$ 37,244</u>	<u>33,567</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銀行借款額度	\$ 231,773	209,349
應收帳款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及擔保借款	219,193	128,3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銀行借款	296,684	-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銀行借款	-	297,592
		<u>\$ 747,650</u>	<u>635,24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由銀行向供應商提供進貨履約保證：

	111.12.31	110.12.31
進貨履約保證	<u>\$ 329,615</u>	<u>384,208</u>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1.12.31	110.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107,466</u>	<u>2,559,694</u>

(三)合併公司由銀行保證之進口貨物應繳稅費：

	111.12.31	110.12.31
銀行保證之進口貨物稅費	<u>\$ 4,000</u>	<u>7,000</u>

(四)合併公司為向廠商購買貨物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為1,160,065千元及1,160,06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1,666	161,666	-	225,255	225,255
勞健保費用	-	11,257	11,257	-	10,902	10,902
退休金費用	-	13,095	13,095	-	12,848	12,8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251	7,251	-	7,911	7,911
折舊費用	-	20,607	20,607	-	24,386	24,386

(二)其他

應收帳款保全訴訟：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因上海海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海容公司)之貨款逾期，本公司向上海法院聲請民事訴訟，惟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上海法院不受理並將訴狀退回，本公司於同年七月向深圳公安局，針對上海海容公司大股東提起刑事訴訟，惟於同年九月，因深圳公安局通知不立案，本公司另向深圳法院針對上海海容公司提起民事訴訟，經法院同意受理，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進行開庭。法院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判決上海海容公司須支付本公司5,804千元(美金187千元)，上海海容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上訴，經深圳中級法院二審判決確定維持原判，上海海容公司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與本公司和解，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間收訖5,804千元，並將於民國一〇五年間提列備抵呆帳之未收回帳款計18,456千元沖銷備抵呆帳，備抵呆帳相關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	2,659,238	88,160 (RMB20,000*4,408)	88,160 (RMB20,000*4,408)	-	-	2,659,238	Y	-	Y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瑞昱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貨	8,920,736	45.68%	月結45天	未向其他廠商進貨	無重大差異	(894,388)	(33.60)%	-
本公司	Realtek Singapore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7,051,561	36.11%	月結45天	未向其他廠商進貨	無重大差異	(1,357,835)	(51.02)%	-
本公司	弘憶上海	子公司	銷貨	(413,386)	(2.14)%	月結60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44,665	4.09%	-
本公司	沛睿微電子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28,864	0.66%	月結45天	未向其他廠商進貨	無重大差異	(11,717)	(0.44)%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弘憶上海	子公司	144,665	281.30%	-		144,665	-

註：該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弘憶公司	永達電子		銷貨收入	78,714	依約定成本加成	0.41%
0	弘憶公司	永達電子		應收帳款	26,047	月結60天	0.31%
0	弘憶公司	宏達富通		業務諮詢費	75,349	每月支付	0.39%
0	弘憶公司	弘憶上海		銷貨收入	413,386	依約定成本加成	2.14%
0	弘憶公司	弘憶上海		應收帳款	144,665	月結60天	1.75%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 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弘憶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G.M.I. Technology (BVI)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控股 公司	556,991	556,991	18,277	100.00%	30,645	100.00%	(35,328)	(35,328)	註
弘憶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瑞雲資訊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 銷售	15,484	15,484	1,548	34.21%	13,413	34.21%	(5,997)	(2,052)	
弘憶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精聯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 銷售	200,739	200,739	9,559	12.73%	224,079	12.73%	91,331	11,625	
G.M.I. Technology (BVI) Ltd.	永達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 件買賣及 控股投資	151,141	151,141	34,149	100.00%	30,567	100.00%	(35,328)	(35,328)	註
G.M.I. Technology (BVI) Ltd.	HARKEN INVESTMEN T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控股 公司	393,484	393,484	13,169	100.00%	73	100.00%	-	-	註
HARKEN INVESTMEN TS LIMITED	弘威電子有 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 件買賣	393,236	393,236	102,000	51.00%	-	51.00%	-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費收 資本額	投資方 式(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種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種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弘憶(上海)國 際貿易有限公 司	電子零組件買 賣及業務行銷 諮詢服務	68,382	(二)	48,708	-	-	48,708	(41,019)	100.00%	100.00%	(41,019)	5,519	-		
山東萬順承能 源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及電 子零組件買賣	-	(二)	-	-	-	-	-	100.00%	100.00%	-	-	-	註3	
深圳宏達富通 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買 賣	65,445	(二)	44,660	-	-	44,660	6,851	100.00%	100.00%	6,851	24,931	-		
弘憶永達電子 (深圳)有限公 司	電子零組件買 賣及業務行銷 諮詢服務	-	(二)	-	-	-	-	(600)	- %	- %	(600)	-	-	註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方式。

註2：實收資本額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註3：該子公司擬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清算。

註4：該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成立，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清算該子公司，並已於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完成清算。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3,368	629,123	1,595,542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782,278	32.45%
德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48,303	8.5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係銷售各項電子設備及零組件之買賣，尚無重要產業部分之劃分，因此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認為合併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該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	\$ 16,259,517	16,314,633
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	2,923,485	2,464,524
類比電子元件	163,501	73,532
合計	<u>\$ 19,346,503</u>	<u>18,852,689</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872,854	828,734
中 國	18,366,698	17,849,763
其 他	106,951	174,192
	<u>\$ 19,346,503</u>	<u>18,852,689</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327,851	302,317
大 陸	23,492	14,759
香 港	11,125	7,220
合 計	<u>\$ 362,468</u>	<u>324,296</u>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佔合併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客戶。

	111年度	110年度
A客戶	<u>\$ 3,618,642</u>	<u>4,373,423</u>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之買賣，由於營業收入係個體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所關切事項，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流程及相關控制。
- 瞭解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 選定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收入交易記錄及各項憑證，以評估相關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之期間。
- 評估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

##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各類型電子零組件之銷售，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影響，故導致存貨產生跌價之風險較高。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主要測試程序包括：

- 評估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評價是否已按集團之會計政策提列。
- 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並分析存貨庫齡及去化情形。
- 測試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表。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88%及3.13%，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62%及0.01%。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恆昇



于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弘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67,298	17	1,362,671	1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十七))	96,006	1	121,83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七)及八)	3,324,349	40	3,604,874	5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七)及七)	170,783	2	187,277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4,950	-	13,65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529	-	-	-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2,307,205	28	1,043,985	1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31,773	3	209,349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0,192	1	116,858	1
流動資產合計	7,599,085	92	6,660,503	92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及七)	268,137	3	292,60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328,914	4	5,93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8,396	-	2,35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	-	297,592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36,038	1	5,87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426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67	-	3,65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44,578	8	608,014	8
<b>資產總計</b>	<b>\$ 8,243,663</b>	<b>100</b>	<b>7,268,517</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2,238,874	27	1,395,505	19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八))	379,163	5	558,953	8
應付帳款	394,332	5	153,748	2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264,502	27	2,822,935	3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一、二))	62,449	1	89,884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3,287	-	66,860	1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5,573	-	2,607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	19,153	-	56,593	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11,900	-	11,900	-
流動負債合計	5,379,233	65	5,158,985	71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202,300	2	214,200	3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892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	-	13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5,192	2	214,338	3
<b>負債總計</b>	<b>5,584,425</b>	<b>67</b>	<b>5,373,323</b>	<b>74</b>
普通股股本	1,626,254	20	1,376,254	19
資本公積	223,116	3	44,977	1
法定盈餘公積	101,075	1	56,557	1
特別盈餘公積	113,848	1	76,185	1
未分配盈餘	552,882	7	455,069	6
其他權益	42,063	1	(113,848)	(2)
權益總計	2,659,238	33	1,895,194	26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8,243,663</b>	<b>100</b>	<b>7,268,517</b>	<b>100</b>



會計主管：林哲仁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董事長：蔡佳斌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19,312,581	100	18,771,0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七)	18,264,923	95	17,726,941	94
營業毛利	1,047,658	5	1,044,151	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二)(十五)(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86,468	1	330,227	2
6200 管理費用	133,066	1	142,880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920	-	33,62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二))	10,012	-	20,247	-
營業費用合計	452,466	2	526,983	3
營業淨利	595,192	3	517,16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十一)(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7,343	-	805	-
7010 其他收入	5,160	-	5,73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0,000	-	27,512	-
7050 財務成本	(62,149)	-	(31,06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25,755)	-	29,47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401)	-	32,455	-
7900 稅前淨利	589,791	3	549,623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35,845	1	104,117	1
本期淨利	453,946	2	445,506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1,173	-	72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6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99	-	72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1,895	1	(37,66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016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5,911	1	(37,66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7,210	1	(36,94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1,156	3	408,564	2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8		3.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08		3.24	

董事長：葉佳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會計主管：林哲仁





弘祥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彥輝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251,140	-	44,977	36,802	31,507	199,436	(76,185)	-	-	-	1,487,677
-	-	-	-	-	445,506	-	-	-	-	445,506
-	-	-	-	-	721	(37,663)	-	-	-	(36,942)
-	-	-	-	-	446,227	(37,663)	-	-	-	408,564
-	-	-	19,755	-	(19,755)	-	-	-	-	-
-	-	-	-	44,678	(44,678)	-	-	-	-	-
-	125,114	-	-	-	(125,114)	-	-	-	-	-
-	-	-	-	-	(1,047)	-	-	-	-	(1,047)
-	1,376,254	44,977	56,557	76,185	455,069	(113,848)	-	-	-	1,895,194
-	-	-	-	-	453,946	-	-	-	-	453,946
-	-	-	-	-	1,299	155,873	-	-	38	157,210
-	-	-	-	-	455,245	155,873	-	-	38	611,156
-	-	-	44,518	-	(44,518)	-	-	-	-	-
-	-	-	-	37,663	(37,663)	-	-	-	-	-
-	-	-	-	-	(275,251)	-	-	-	-	(275,251)
-	250,000	175,000	-	-	-	-	-	-	-	425,000
-	-	3,139	-	-	-	-	-	-	-	3,139
\$ 1,626,254	-	223,116	101,075	113,848	552,882	42,025	-	-	38	2,659,238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股票股利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現金增資

員工認股權證酬勞成本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董事長：葉佳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會計主管：林哲仁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89,791	549,6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972	14,95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數	10,012	20,247
利息費用	62,149	31,069
利息收入	(7,343)	(80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13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5,755	(29,472)
廉價購買利益	-	(89,0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減損損失	-	76,64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4,684	23,6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37,881	90,74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524,583	(1,150,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3,025	(108,22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06)	11,9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7,565
存貨增加	(1,135,312)	(292,38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0,254	(52,2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99,875)	(1,492,7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	231,431	87,599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712,195)	368,942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32,982)	32,41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2,067)	19,66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91)	(4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56,204)	508,195
調整項目合計	(951,395)	(960,9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61,604)	(411,359)
收取之利息	6,424	812
支付之利息	(58,291)	(29,977)
支付所得稅	(238,905)	(45,8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2,376)	(486,4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0,73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006)	(1,05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83)	(25,44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46	614
收取之股利	3,96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977)	(226,6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929,732	5,685,792
短期借款減少	(8,130,114)	(4,906,84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368,379	2,173,33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48,169)	(2,053,390)
償還長期借款	(11,900)	(11,900)
租賃本金償還	(5,433)	(10,474)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003)
發放現金股利	(275,251)	-
現金增資	425,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2,244	875,51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9,264)	20,4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627	182,9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62,671	1,179,7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67,298	1,362,671

董事長：葉佳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會計主管：林哲仁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行忠路57號2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設備及零件之買賣及製造、電腦軟體開發、買賣及相關業務之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 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資產負債表所列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負債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告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者。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者；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該負債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該負債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者；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為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加計被投資者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投資成本之任何數額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0年
(2)機器設備	5年
(3)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3~5年
(4)租賃改良物	3年
(5)運輸設備	4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時再衡量其金額。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四)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經常以銷售額為基礎提供銷售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折扣以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銷售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給予客戶之承諾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五)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以及
-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酬勞。

###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本公司持有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2.73%之有表決權股份，成為該公司之第二大股東，且本公司之董事長及其家族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判定本公司對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應收帳款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庫存現金	\$ 5,784	5,506
支票及活期存款	1,361,514	1,357,165
	<u>\$ 1,367,298</u>	<u>1,362,671</u>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96,295	122,198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376,397	3,660,88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0,783	187,277
減：備抵損失	(52,337)	(56,375)
	<u>\$ 3,591,138</u>	<u>3,913,982</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1.12.31</u>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431,177	1.06%	36,392
逾期90天以下	212,298	7.51%	15,945
	<u>\$ 3,643,475</u>		<u>52,337</u>
	<u>110.12.31</u>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909,651	0.84%	32,696
逾期90天以下	37,408	1.02%	381
逾期超過180天	23,298	100%	23,298
	<u>\$ 3,970,357</u>		<u>56,375</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56,375	97,085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10,012	12,82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8,456)	(51,183)
外幣換算損益	4,406	(2,353)
期末餘額	<u>\$ 52,337</u>	<u>56,375</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評估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未來已無法收回之可能，已全數提列呆帳損失，並將其沖銷。

上述金融資產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商 品	<u>\$ 2,307,205</u>	<u>1,043,985</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分別為18,161,873千元及17,705,134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為103,050千元及21,807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30,645	64,859
關聯企業	314,132	304,383
累計減損	(76,640)	(76,640)
	<u>\$ 268,137</u>	<u>292,602</u>

1. 子公司

請參閱一一一年合併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精聯電子)現金增資，持有精聯電子普通股股份9,559千股，取得成本為200,739千元，持有持股比例為12.73%，成為精聯電子之第二大股東，且本公司之董事長及其家族對精聯電子具有實質控制力，故本公司對精聯電子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帳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另針對精聯電子進行鑑價，帳面餘額289,755千元，其中包含取得精聯電子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89,016千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上述係依鑑價公司所出具之報告作為評估依據。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	12.73%	12.73%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11.12.31	110.12.31
精聯電子	\$ 214,600	213,644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精聯電子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1,920,808	1,778,816
非流動資產	580,061	539,317
流動負債	(541,419)	(488,944)
非流動負債	(137,518)	(86,029)
淨資產	\$ 1,821,932	1,743,160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2,350,259	2,356,165
本期淨利	\$ 91,437	51,855
其他綜合損益	18,493	(15,482)
綜合損益總額	\$ 109,930	36,373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13,644	289,755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4,401	529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3,966)	-
減：減損損失	-	(76,640)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24,079	213,644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224,079	213,644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精聯電子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餘額 290,284千元，低於精聯電子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213,644千元，本公司依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餘額與公允價值差額提列減損損失76,640千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4.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12.31	110.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13,413	14,099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2,052)	(459)
其他綜合損益	1,366	-
綜合損益總額	\$ (686)	(459)

5. 擔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 改良物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2,611	12,155	1,458	16,224
增 添	-	23,109	-	-	-	7,284	613	31,006
重 分 類	270,496	28,155	-	-	(354)	81	273	298,651
處 分	-	-	-	-	-	(1,303)	(1,403)	(2,7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248	94	-	34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70,496	51,264	-	-	2,505	18,311	941	343,51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3,195	11,568	1,309	16,072
增 添	-	-	-	-	-	838	213	1,051
處 分	-	-	-	-	(505)	(229)	(64)	(7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79)	(22)	-	(10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2,611	12,155	1,458	16,224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1,593	7,604	1,092	10,289
本年度折舊	-	1,317	-	-	605	3,541	282	5,745
處 分	-	-	-	-	-	(1,303)	(1,403)	(2,706)
重 分 類	-	1,059	-	-	(276)	54	222	1,0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166	50	-	21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2,376	-	-	2,088	9,946	193	14,603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 改良物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1,397	4,933	899	7,229
本年度折舊	-	-	-	-	735	2,910	257	3,902
處分	-	-	-	-	(505)	(229)	(64)	(7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34)	(10)	-	(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b>1,593</b>	<b>7,604</b>	<b>1,092</b>	<b>10,289</b>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270,496	48,888	-	-	417	8,365	748	328,91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	-	-	-	1,018	4,551	366	5,935
民國110年1月1日	\$ -	-	-	-	1,798	6,635	410	8,84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116
增 添	10,818
減 少	(15,1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9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b>\$ 11,196</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7,156
增 添	3,962
減 少	(16,4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0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14,116</b>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764
提列折舊	5,227
減 少	(15,1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4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b>\$ 2,800</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446
提列折舊	10,143
減少	(16,4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3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11,764</b>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b>\$ 8,396</b>
民國110年12月31日	<b>\$ 2,352</b>
民國110年1月1日	<b>\$ 8,710</b>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及表彰租賃權利之使用權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半年至二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70,496	28,155	298,651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0,496)	(28,155)	(298,6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即期初餘額)	\$ 270,496	28,155	298,651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059	1,059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59)	(1,0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51	151
本年度折舊	-	908	90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1,059	1,059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	-	-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270,496	27,096	297,592
民國110年1月1日	\$ 270,496	28,004	298,500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將辦公室遷址至內湖行忠路，該土地及辦公室原帳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因使用用途自出租轉供自用，故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應付短期票券

111.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2.1%	\$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2.1%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	2.1%	1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2.058%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837)
合 計			<u>\$ 379,163</u>

110.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	\$ 6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8%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	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	1.3%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金融(股)公司	1.338%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1.298%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047)
合 計			<u>\$ 558,953</u>

本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26,057	1,038,960
擔保銀行借款	712,817	356,545
	<u>\$ 2,238,874</u>	<u>1,395,505</u>
尚未使用額度	<u>\$ 3,806,212</u>	<u>1,890,846</u>
利率區間	<u>1.58%~6.58%</u>	<u>0.85%~1.91%</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214,200	226,1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900)	(11,900)
	<u>\$ 202,300</u>	<u>214,200</u>
尚未使用額度	\$ -	-
利率區間(%)	<u>1.65%</u>	<u>1.1%</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 5,573	2,607
非流動	\$ 2,892	-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39	287
短期租賃費用	\$ 924	489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596	11,250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456	13,80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882)	(13,669)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1,426)</u>	<u>138</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 1,438	1,379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88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807	14,29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92	4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33)	(530)
計畫支付之福利	(1,310)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456	13,807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669)	(13,010)
利息收入	(93)	(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1,040)	(19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90)	(42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310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882)	(13,669)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 92	4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93)	(40)
	<u>\$ (1)</u>	<u>3</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	\$ (1)	3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16)	(2,337)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1,173	72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43)</u>	<u>(1,616)</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20%	0.7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本公司預計於一一一年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0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1.00%	減少1.00%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838)	847
未來薪資增加	730	(724)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951)	962
未來薪資增加	838	(830)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屬國內者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屬國外者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全數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032千元及5,14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十三)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64,872	102,41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134	317
小計	166,006	102,729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0,161)	1,388
小計	(30,161)	1,388
所得稅費用	\$ 135,845	104,117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589,791	549,62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7,958	109,925
永久性差異	(1,914)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	6,927	-
以前年度低估	1,134	3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4,387	-
其他	7,353	(6,125)
合計	\$ 135,845	104,117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5,331	98,404

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		
	備抵呆帳	兌換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2,557	132	3,188	5,8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274	15,827	13,060	30,161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831</u>	<u>15,959</u>	<u>16,248</u>	<u>36,038</u>
民國110年1月1日	\$ 2,911	(446)	4,800	7,265
(借記)貸記損益表	(354)	578	(1,612)	(1,388)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557</u>	<u>132</u>	<u>3,188</u>	<u>5,877</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之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全部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為162,625千股及137,62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37,625	125,114
現金增資	25,000	-
股票股利轉增資	-	12,511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62,625</u>	<u>137,625</u>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普通股25,000千股，以每股17元溢價發行，總金額共計425,0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八月十一日已收足股款，並於民國一一年八月三十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辦理無償配股125,114千元，並以民國一〇年九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19,941	44,9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6	36
員工認股權	3,139	-
	<u>\$ 223,116</u>	<u>44,97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盈餘分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30%，並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10%以上發放現金股利。如果當年配發股利不足三元得全數配發股票股利。

####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提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特別盈餘公積；應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由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股票	\$ -	-	1.00	125,114
現金	2.00	275,251	-	-
合    計		<u>\$ 275,251</u>		<u>125,114</u>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3,848)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5,873	3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2,025</u>	<u>38</u>
民國110年1月1日	\$ (76,185)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7,663)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848)</u>	<u>-</u>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3,750千股保留予員工認購，相關資訊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給與日	111年7月11日
給與數量	2,511千股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

每單位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1.25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酬勞成本3,139千元，列為營業費用項下，資本公積認列請參閱附註六(十四)。

2.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員工費用如下

	111年度
因員工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費用	\$ 3,139

### (十六)每股盈餘

####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453,946千元及445,506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47,420千股及137,625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453,946	445,506

#####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 137,625	125,114
股票股利轉增資	-	12,51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9,795	-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 147,420	137,625

####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 453,946	445,506

#####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 147,420	137,625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43	28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 147,463	137,653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872,854	828,734
中    國	18,332,776	17,768,166
其    他	106,951	174,192
	<u>\$ 19,312,581</u>	<u>18,771,092</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	\$ 16,231,210	16,259,727
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	2,918,265	2,440,179
類比電子元件	163,106	71,186
	<u>\$ 19,312,581</u>	<u>18,771,092</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票據	\$ 96,295	122,198	218,938
應收帳款	3,376,397	3,660,882	2,643,00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0,783	187,277	82,907
減：備抵損失	(52,337)	(56,375)	(97,085)
合    計	<u>\$ 3,591,138</u>	<u>3,913,982</u>	<u>2,847,762</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十八)員工及董監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50千元及60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000千元及8,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區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7,343	805

####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	2,784
其他	5,160	2,951
	\$ 5,160	5,735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70,094	17,037
廉價購買利益	-	89,016
什項支出	(94)	(1,901)
減損損失	-	(76,640)
	\$ 70,000	27,512

#### 4.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61,910)	(30,782)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239)	(287)
	\$ (62,149)	(31,069)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11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38,874	2,263,959	2,075,926	188,033	-	-	-
應付短期票券	379,163	380,000	38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658,834	2,658,834	2,658,834	-	-	-	-
其他應付款	62,449	62,449	62,44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14,200	236,142	7,705	7,656	29,947	63,735	127,099
租賃負債	8,465	8,508	2,836	2,836	2,836	-	-
	<b>\$ 5,561,985</b>	<b>5,609,892</b>	<b>5,187,750</b>	<b>198,525</b>	<b>32,783</b>	<b>63,735</b>	<b>127,099</b>
<b>110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95,505	1,399,990	1,399,99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58,953	560,000	56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976,683	2,976,683	2,976,683	-	-	-	-
其他應付款	89,884	89,884	89,884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26,100	243,166	7,185	7,153	14,207	73,935	140,686
租賃負債	2,607	2,645	2,645	-	-	-	-
	<b>\$ 5,249,732</b>	<b>5,272,368</b>	<b>5,036,387</b>	<b>7,153</b>	<b>14,207</b>	<b>73,935</b>	<b>140,686</b>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2,220	30.710	6,210,176	217,650	27.680	6,024,552
人民幣	1,223	4.408	5,391	1,199	4.344	5,2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0,316	30.710	5,230,404	170,593	27.680	4,722,014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9,258千元及65,38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0,094千元及17,037千元。

###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8,322千元及21,806千元，主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適時調節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以自然避險方式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業務部門及財務部門每季依據董事會議事規範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財務及業務報告。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季由財務部門根據業務單位提供之企業資料覆核及調整交易對象信用額度及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等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806,212千元及1,890,846千元。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港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港幣及人民幣。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等方式來管理利率風險。

### (廿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5,584,425	5,373,32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367,298)</u>	<u>(1,362,671)</u>
淨負債	<u>\$ 4,217,127</u>	<u>4,010,652</u>
權益總額	<u>\$ 2,659,238</u>	<u>1,895,194</u>
負債資本比率	<u>61.33%</u>	<u>67.91%</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租約修改	匯率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558,953	(179,790)	-	-	379,163
短期借款	1,395,505	799,618	-	43,751	2,238,874
長期借款	226,100	(11,900)	-	-	214,200
租賃負債	2,607	(5,433)	10,818	473	8,465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b>\$ 2,183,165</b>	<b>602,495</b>	<b>10,818</b>	<b>44,224</b>	<b>2,840,702</b>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租約修改	匯率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439,010	119,943	-	-	558,953
短期借款	620,730	778,944	-	(4,169)	1,395,505
長期借款	238,000	(11,900)	-	-	226,100
租賃負債	9,311	(10,474)	3,962	(192)	2,607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b>\$ 1,307,051</b>	<b>876,513</b>	<b>3,962</b>	<b>(4,361)</b>	<b>2,183,165</b>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以下簡稱G.M.I.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以下簡稱Harken)	本公司之孫公司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永達電子)	本公司之孫公司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弘憶(上海))	本公司之孫公司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深圳富通)	本公司之孫公司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弘威電子)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公司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精聯電子)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昱)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Realtek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Realtek Singapore)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合肥沛睿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沛睿微電子)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炬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炬力香港)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瑞昱	\$ 2,252	8,453
其他關係人-Realtek Singapore	15,899	-
孫公司	492,100	746,505
	<b>\$ 510,251</b>	<b>754,958</b>

本公司對孫公司之銷貨價格依約成本加成。對孫公司之收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本公司對其他關係人銷貨之產品，除未銷售與其他客戶，故銷售價格無其他客戶可供比較外，餘銷貨價格與收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瑞昱	\$ 8,920,736	9,359,337
其他關係人-Realtek Singapore	7,051,561	5,692,246
其他關係人-沛睿微電子	128,864	466,492
其他關係人-炬力香港	3,893	24,129
	<b>\$ 16,105,054</b>	<b>15,542,204</b>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產品規格未向其他廠商購買，致進貨價格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付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無顯著差異。

3.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因海外業務向孫公司諮詢而產生之費用分別為75,349千元及118,219千元。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孫公司	\$ 170,712	149,251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71	38,026
		<b>\$ 170,783</b>	<b>187,277</b>

主係對關聯企業進貨退回產生之應收款。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關係人款項	瑞昱	\$ 894,388	1,595,934
應付關係人款項	Realtek Singapore	1,357,835	1,227,001
應付關係人款項	沛睿微電子	11,717	-
應付關係人款項	炬力香港	562	-
		<b>\$ 2,264,502</b>	<b>2,822,935</b>

6. 取得採權益法投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參與精聯電子之現金增資，以200,739千元取得9,559千股，詳細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7. 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向關聯企業購買軟體系統價款共89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946	33,132
退職後福利	298	435
	<b>\$ 37,244</b>	<b>33,567</b>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銀行借款額度	\$ 231,773	209,349
應收帳款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及擔保借款	219,193	128,305
不動產、廠房、設備	長期銀行借款	296,684	-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銀行借款	-	297,592
		<u>\$ 747,650</u>	<u>635,24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由銀行向供應商提供進貨履約保證：

	111.12.31	110.12.31
進貨履約保證	<u>\$ 329,615</u>	<u>384,208</u>

(二)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1.12.31	110.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107,466</u>	<u>2,559,694</u>

(三)本公司由銀行保證之進口貨物應繳稅費：

	111.12.31	110.12.31
銀行保證之進口貨物稅費	<u>\$ 4,000</u>	<u>7,000</u>

(四)本公司為向廠商購買貨物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為1,160,065千元及1,160,06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6,567	96,567	-	139,882	139,882
勞健保費用	-	7,957	7,957	-	7,797	7,797
退休金費用	-	5,031	5,031	-	5,574	5,574
董事酬金	-	11,904	11,904	-	8,791	8,7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488	5,488	-	5,845	5,845
折舊費用	-	10,972	10,972	-	14,953	14,953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u>106</u>	<u>104</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3</u>	<u>3</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117</u>	<u>1,57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938</u>	<u>1,38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32.27)%</u>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主係當年度估列之獎金費用下降所致。

當年度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本公司遵循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並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福利以激勵員工。

(二)其 他

應收帳款保全訴訟：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因上海海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海容公司)之貨款逾期，本公司向上海法院聲請民事訴訟，惟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上海法院不受理並將訴狀退回，本公司於同年七月向深圳公安局，針對上海海容公司大股東提起刑事訴訟，惟於同年九月，因深圳公安局通知不立案，本公司另向深圳法院針對上海海容公司提起民事訴訟，經法院同意受理，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進行開庭。法院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判決上海海容公司須支付本公司5,804千元(美金187千元)，上海海容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上訴，經深圳中級法院二審判決確定維持原判，上海海容公司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與本公司和解，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間收訖5,804千元，並將於民國一〇五年間提列備抵呆帳之未收回帳款計18,456千元沖銷備抵呆帳，備抵呆帳相關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二)。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	2,659,238	88,160 (RMB20,000*4.408)	88,160 (RMB20,000*4.408)	-	-	2,659,238	Y	-	Y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進(銷)貨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名稱	關係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瑞昱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貨	8,920,736	46.23%	月結45天	未向其他廠商進貨	無重大差異	(894,388)	(33.64)%	-
本公司	Realtek Singapore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7,051,561	36.54%	月結45天	未向其他廠商進貨	無重大差異	(1,357,835)	(51.07)%	-
本公司	沛睿微電子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28,864	0.67%	月結45天	未向其他廠商進貨	無重大差異	(11,717)	(0.44)%	-
本公司	弘憶上海	子公司	銷貨	(413,386)	(2.14)%	月結60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44,665	4.03%	-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弘憶上海	孫公司	144,665	281.30%	-		144,665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G.M.I. Technology (BVI)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控股公司	556,991	556,991	18,277	100.00%	30,645	(35,328)	(35,328)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銷售	15,484	15,484	1,548	34.21%	13,413	(5,997)	(2,052)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銷售	200,739	200,739	9,559	12.73%	224,079	91,331	11,625	
G.M.I. Technology (BVI) Ltd.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控股投資	151,141	151,141	34,149	100.00%	30,567	(35,328)	(35,328)	
G.M.I. Technology (BVI) Ltd.	HARKEN INVESTMENT 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控股公司	393,484	393,484	13,169	100.00%	73	-	-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買賣	393,236	393,236	102,000	51.00%	-	-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68,382	(二)	48,708	-	-	48,708 (註2)	(41,019)	100.00%	(41,019)	5,519	-	-
山東萬順承能源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及電子零組件買賣	-	(二)	-	-	-	-	-	100.00%	-	-	-	(註3)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買賣	65,445	(二)	44,660	-	-	44,660 (註2)	6,851	100.00%	6,851	24,931	-	-
弘憶永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	(二)	-	-	-	-	(600)	- %	(600)	-	-	(註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註2：實收資本額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註3：該子公司擬於民國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清算。

註4：該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成立，並於民國一一年十一月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清算該子公司，並已於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完成註銷。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3,368	629,123	1,595,542

###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四)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782,278	32.45%
德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48,303	8.5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5,784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HKD833,731.63@3.938;) USD100@30.71)	3,283 3
	活期存款	395,169
	外幣活期存款(USD28,901,129.50@30.71 ; RMB8,055.45@4.408) HKD19,009,856.79@3.938)	888,162 36 74,861
	小 計	1,361,514
合 計		\$ 1,367,298

應收票據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收票據：	
WORLD	\$ 38,193
深圳西迪特科技有限公司	30,058
深圳市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96
其他(均小於5%)	3,948
小 計	96,295
減：備抵呆帳	(289)
合 計	\$ 96,006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帳款：	
南寧富聯富桂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 381,584
上海劍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2,999
杭州海康威視科技有限公司	275,915
新華三智能終端有限公司	171,168
四川九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242
其他(均小於5%)	<u>2,027,489</u>
小 計	3,376,397
減：備抵呆帳	<u>(52,048)</u>
合 計	<u>\$ 3,324,349</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收退稅款	\$ 13,492
其他(均小於5%)	<u>1,458</u>
合 計	<u>\$ 14,950</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備 註
商品存貨	\$ 2,452,967	2,583,419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u>(145,762)</u>		
	<u>\$ 2,307,205</u>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性 質	金 額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銀行借款擔保	<u>\$ 231,773</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留抵稅額	\$ 54,562
預付款項	23,039
其他(均小於5%)	<u>2,591</u>
合 計	<u>\$ 80,192</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法認 列之投資損益	外幣換算 調整數	期末金額 持股比例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1)					
G.M.I. Technology (BVI) Ltd.	18,277	\$ 64,859	-	-	-	-	(35,328)	1,114	100.00%	30,645	無
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548	14,099	-	-	-	-	(2,052)	1,366	34.21%	13,413	〃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559	213,644	-	-	-	(3,966)	11,625	2,776	12.73%	224,079	〃
		\$ 292,602				(3,966)	(25,755)	5,256		268,137	

註1：採用權益法投資—精聯電子本期減少主係現金股利分配3,966千元。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銀行別	期末餘額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信用借款	玉山銀行	\$ 168,905	111/10/17-112/01/17	5.63%	無
"	合庫銀行	51,796	111/10/25-112/01/23	5.74%	"
"	彰化銀行	113,627	111/11/15-112/02/13	6.25%	"
"	永豐銀行	78,549	111/11/15-112/02/15	6.29%	"
"	彰化銀行	153,550	111/12/15-112/03/15	5.91%	"
"	玉山銀行	92,130	111/12/15-112/03/15	5.97%	"
"	元大銀行	50,000	111/11/07-112/01/06	1.58%	"
"	新光銀行	40,000	111/12/02-112/02/03	1.86%	"
"	新光銀行	40,000	111/12/09-112/02/09	1.87%	"
"	台新銀行	200,000	111/12/09-112/02/09	1.89%	"
"	遠東銀行	150,000	111/12/15-112/02/13	2%	"
"	日盛銀行	150,000	111/12/02-112/03/02	1.72%	"
"	第一銀行	50,000	111/11/25-112/03/25	1.74%	"
"	彰化銀行	187,500	111/08/01-112/08/01	1.68%	"
擔保借款	玉山銀行	92,976	111/12/12-112/06/09	6.45%	附註八
"	玉山銀行	216,945	111/12/14-112/01/13	5.28%	"
"	中信銀行	92,976	111/12/13-112/03/13	6.575%	"
"	兆豐銀行	92,976	111/11/15-112/02/13	5.8%	"
"	富邦銀行	154,960	111/11/10-112/02/08	5.05%	"
"	兆豐銀行	61,984	111/12/15-112/03/15	5.65%	"
合計		<u>\$ 2,238,874</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39,029
達擎股份有限公司	24,230
其他	<u>231,073</u>
合 計	<u>\$ 394,332</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獎金及薪資	\$ 26,604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	11,650
應付進出口費	6,729
其他(均小於5%)	<u>17,466</u>
合 計	<u>\$ 62,449</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銀行別	一年內 到期部 分	一年以上 到期部 分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擔保借款	玉山銀行	\$ 11,900	202,300	109.10.28~124.10.26	1.65 %	238,000	附註八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量(千個)	金 額
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	363,630	\$ 16,231,210
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	71,450	2,918,265
類比電子元件	46,268	163,106
合 計		<u>\$ 19,312,581</u>

註：上列金額已減除銷貨退回及折讓442,651千元。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1,080,386
加：本期進貨淨額	20,023,865
減：期末存貨	(2,452,967)
轉列營業費用	(903)
小 計	18,650,381
佣金收入	(727,90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3,050
其 他	239,398
合 計	<u>\$ 18,264,923</u>

營業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推 銷	管 理	研 究
子公司業務諮詢費	\$ 75,349	-	-
薪資費用及獎金	28,951	63,934	12,586
進出口費用	70,949	17,691	-
勞 務 費	56,501	4,097	398
其他(均小於5%)	54,718	47,344	9,936
合 計	<u>\$ 286,468</u>	<u>133,066</u>	<u>22,92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使用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葉佳紋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佳紋

